



# 贫者之父

## 2. 从玛窦福音诠释及解释天主经

Fr. Alberto Maggi 唐安德 神父

## 贫者之父

### 2. 从玛窦福音诠释及解释天主经

「我多次问为什么天主没有清楚地解释某些高超和隐晦的要点，好使人更容易明白。我认为这篇经文正因为所有人而设，它必需使每一个人都能应用于个人特别的需要上，并能找到获得安慰的题材，说服人好好的理解它」(圣女大德兰)

玛窦福音的天主经

(玛 6:9-13)

意大利主教团的诠释:

「因此你们应这样祈祷:  
我们在天上的父亲,  
愿你们名被尊为圣;  
愿你的国来临,  
愿你的旨意,  
在地上得以承行, 如同在天上一样。  
求你赐给我们每日的食粮,  
并宽恕我们的债项,  
如同我们宽恕欠我们债项的人,  
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  
但救我们脱离邪恶。

神学的诠释:

我们的天父,  
愿你这名字在地上被承认, 如同在天上一样,  
愿你的国度扩展,  
愿你的计划得以实现,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生命的食粮。  
求你免去我们的债项,  
正如我们免除欠债人的债项,  
不要让我们受到考验,  
但从邪恶中解救我们。

## 神學導言

### 从真福八端至天主經

#### 为订立新盟约而设的协议

在耶穌时代, 犹太人所怀的希望导致人民期待默西亚的来临, 这人物被视为天主先前给梅瑟应许的「先知」(参见玛 16:14; 若 1:21; 7:40)<sup>1</sup>。在传统上, 梅瑟一度被视为「先知」的典范, 这位默西亚将以高姿态重演梅瑟的行动和他所行过的奇迹<sup>2</sup>: 「以后在以色列中, 再没有兴起一位像梅瑟一样的先知」(申 34:10)<sup>3</sup>。

鉴于这些期望, 玛竇建构他的福音时, 以梅瑟的活动为模式, 介绍耶穌的教导和工作, 但每一次强调「号称默西亚的耶穌」(玛 1:16)<sup>4</sup>的优胜之处。

倘若梅瑟在西乃山上只是作天主与祂百姓之间订立的盟约的中保, 耶穌是「天主与我们同在」(玛 1:23), 他亲自颁报天父与自己子女所立的新约。

天主的仆人梅瑟<sup>5</sup>所订立的约, 建基于仆人与主人之间的关系之上。天主子耶穌<sup>6</sup>展开的却是子女与他们天父的关系。梅瑟的盟约以十诫为基础(出 20:1-17; 申 5:6-22)。人与天主的新关系却以真福八端为基础(玛 5:3-10; 路 6:20-23)。

十诫(申 5:6-21)表示人愿意接受天主与自己百姓订下的盟约, 梅瑟用「以色列, 你要听」(被称为舍玛《Shema》, 来自希伯来文的第一个字[你要听], 申 6:1-10)<sup>7</sup>, 而玛竇以天主经表示人接愿意受真福八端(玛 6:9-13)。圣史向那仍然在法律和梅瑟这位人物辖下的犹太信徒团体, 建议用真福八端和天主经(玛 6:9-13)取替十诫和「以色列, 你要听」: 在真福八端耶穌提出他的计划, 而在天主经, 是团体致力把它实践。

在礼仪格式上, 「以色列, 你要听」是由十句话组成, 接下来的是三篇圣经, 而最重要的是第一篇, 第二及第三篇可以删除或缩短:

申 6:4-9:	宣认信奉唯一的天主;
申 11:13-21	惩罚的原则;
户 15:37-41	衣边带縫头的命令。

<sup>1</sup> 「我要由他们的弟兄中, 给他们兴起一位像你一样的先知, 我要将我的话放在他口中, 他要向他们讲述我所吩咐他的一切」(申 18:18)

<sup>2</sup> 「最后一位救主[默西亚]就像第一位救赎者[梅瑟]一样(Qoh. R. 1:28a)。在宗徒大事录记载了「那个埃及人」自称为默西亚, 带领四千乱党到荒野去(参见宗 21:38; G. Flavio, G.G., 11:13,5)

<sup>3</sup> 参见户 21:38; 若 3:14; 6:14,30-31,58; 7:40,52; 13:1; 宗 3:22-23; 7:20-44; 希 3:1-11

<sup>4</sup> 玛竇指出耶穌的行动为「基督所行的」(玛 11:2; 参见 16:20; 23:10)

<sup>5</sup> 参见出 14:31; 户 12:7,8; 申 34:5; 希 3:5; 默 15:5)

<sup>6</sup> 参见玛 3:17; 26:63-64; 27; 54; 谷 1:1

<sup>7</sup> 福音唯一引用「你要听」的一段, 没有一位圣史忠实地引用主要的核心(申 6:4-5), 而这一段正是犹太人生活十分重要的, 相等于以色列民的「信经」(参见玛 22:37; 谷 12:29-30; 路 10:27)

犹太人每天需两次念「以色列，你要听」，这被视为宣认信仰最基本的责任<sup>8</sup>。透过这宣信，犹太人每天重申他们接纳天主的王权，致力肩负十句话「诫命的轭」<sup>9</sup>及「天国的轭」<sup>10</sup>的责任，意识到就是违反了一条诫命，也足以拒统整个盟约。

在天主经内，信徒接受并致力实行真福八端，即耶稣的轭，「是柔和而轻松的」(玛 11:30)，让人把天国实现(参见玛 5:3; 6:10)。

《十二宗徒训诲录》是初期教会团体采用的第一本教理手册，规定每天三次诵念天主经，指出这经文随时可以代替「以色列，你要听」的用语。

然而天主经并非单是信徒最佳的经文，它更是神学的基础，圣史按照真福八端的格式，同样编排了天主经：天主——人类——团体——危险。

倘若十诫开宗明义地断言肯定天主是唯一的主(申 5:6-7)，同样，真福八端和天主经选择以天主是唯一的主作开始，正如下列的对照经文所显示的：

---

<sup>8</sup> 十诫被视为舍玛的要素

<sup>9</sup> 在早上第二次的祝谢祷文加入了舍玛：「我们的父，我们的君王...」参见. Ber., 2:2; Y4a.c.

<sup>10</sup> 「谁若背上轭..就是肩负起天国的轭」 *Sifr. Lev., XXV,37,109c*

真福八端

决定度贫穷生活的人是  
有福的, 因为他们的父  
亲是天主

天主经

我们的天主

十诫

我是上主, 你的天主,  
除我以外, 你不可有别的  
神

在十诫第一面的石板上, 围绕着对天主的责任, 列出了三条命令(申 5:6-15), 而在第二面的石板上列出了七条对近人有关的责任(申 5:6-21):

我是上主, 你的天主, 我曾领你离开埃及地, 那为奴之家, 除我以外, 你不可有别的神。你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 或制造任何上天下地, 或地下水中所有各物的形像。你不可妄呼上主, 你天主的名, 因为上主决不放过妄呼他名的人。当照上主, 你的天主吩咐的, 遵守安息日, 奉为圣日。

应照上主你的天主吩咐的, 孝敬你的父母, 好使你能享高寿, 并在上主你的天主赐给你的土地内, 获享幸福。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害你的近人。不可贪恋你近人的妻子; 不可贪图你近人的房屋、田地、仆婢、牛驴, 以及属于你近人的一切事物。

耶稣超越了神圣和俗世的分隔, 对他来说, 向天主所显示绝对的爱是一种, 而对近人的爱却是另一种, 他所进行的活动只有一种, 为了人类的益处, 他与天主一起, 而身为天主所进行的活动, 以命令的形式表达出来:

「我给你们一条新命令: 你们该彼此相爱; 如同我爱了你们, 你们也该照样彼此相爱」(若 13:34; 15:17; 参见 玛 28:19-20)。

玛竇指出那些接纳天主在人类身上计划为己任的人所作的行动:

—在真福八端, 透过人所受的痛苦的两种情况(受迫害和产权被剥夺), 必须被那些「饥渴这正义的人」(玛 5:6)所做的, 连同天主的行动除掉;

—在天主经, 第三个请求, 即实现祂的旨意, 概括了开头的两个请求, 即有关承认天主为父以及祂的王权的扩展:

— ...受迫害的人  
是有福的...  
— 产权被剥夺的人  
是有福的...  
— 饥渴...的人  
是有福的

— 愿你的名字在地上被承认...  
— 愿你的国度扩展...  
— 愿你的计划实现

在有关人类的三端真福和天主经的三个请求之后, 圣史同样在这两段经文指出团体的情况和需要(相等于十诫石板的第二面)。

在真福八端, 缔造和平的人的态度已概括了怜悯人的人和心里洁净的人两者的态度; 在天主经, 不陷于诱惑的请求概括了日用粮和赦免债项的主题:



在十诫的结尾, 天主肯定祂会忠于自己的盟约, 将成为祂百姓将得到保护因而获到幸福的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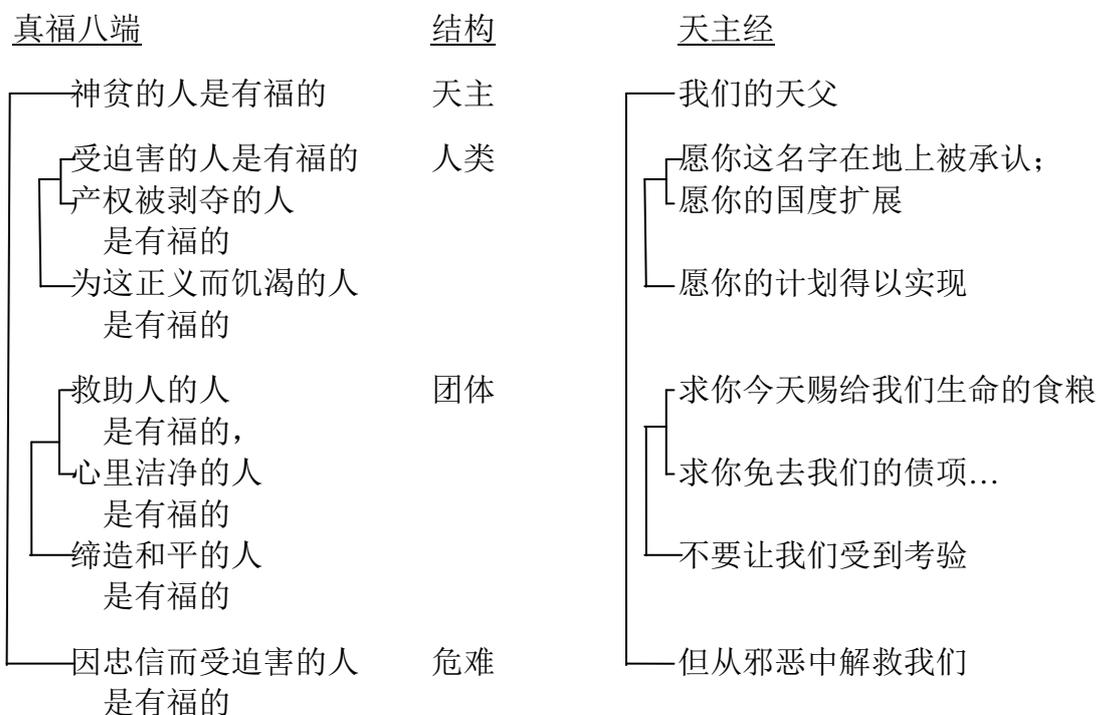
「惟愿他们常存这样的心思, 敬畏我, 遵守我的一切诫命, 好使他们和他们的子孙永享幸福。所以你们应完全遵照上主你们的天主所吩咐你们的事...好使你们在你们要去占债的地方, 得以生存、兴盛、长寿」(申 5:29,32-33)。

真福八端在结尾时保证就算是因忠于耶稣的讯息而受迫害, 也少不了天父的保护: 「你们欢喜踊跃罢...」(玛 5:12)。同样, 天主经的结尾也是满怀信心, 请求天父从那些可侵害团体生活的一切解救我们:

因为忠信而受迫害的人是有福的

但从邪恶中解救我们

将以上列出的资料整合, 我们可得出以下的结构:



教父们一致证实在初期教会, 一直以来, 天主经是与洗礼的礼仪连在一起的, 慕道者只是从领洗的一刻开始才可念主祷文。在十二宗徒训诲录, 天主经是放在洗礼的教导(7:1-4) 和圣体圣事的教导(9:1-10:7)两者之间, 证明这篇经文是信徒生活这两个重要时刻的桥梁。因此天主经是特别保留给那些开始基督徒生活的人, 透过这篇经文负起度这种新生活方式的责任, 也是彻底和独特的「皈依」(参见玛 3:2,8,11; 4:17)。

新的盟约和新的生活方式需要新的经文, 他们在天主经找到了「整部福音的扼要」, 表达他们的理想:

「耶稣基督, 我们的主, 你赐给新约的门徒一种新格式的祷文」<sup>11</sup>。

## 天主经的版本

耶稣教导同一的经文是由三个版本传留下来的, 其中的两个可在福音中找到:

- 路 11:2-4 (共有五项请求)
- 玛 6:9-13 (共有七项请求)
- 十二宗徒训诲录(8:2)

天主经第三个版本的经文与玛竇福音所记载的很接近, 除了少许的分别, 在某些词语方面, 如「天上」和「罪债」(用单数而不是众数), 以及存在礼仪用来赞美天主的形式, 为的是加强祈祷的效果; 完结时用的是负面的表达, 「但从邪恶中解救我们」, 而不是祝谢的方式:

### 路 11:2-4

父啊!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愿你的国来临!

我们的日用粮,  
求你天天赐给我们!  
宽免我们的罪过,  
因为我们自己也  
宽免  
所有亏负我们的人;  
不要让我们陷入诱惑。

### 玛 6:9-13

我们在天(众数)的父,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愿你的国来临!

愿你的旨意承行于地,  
如在天上一样!

我们的日用粮,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宽免我们的罪债(众数),  
如同我们也  
宽免  
得罪我们的人;  
不要让我们陷入诱惑,

### 十二宗徒训诲录

我们在天(单数)的父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愿你的国来临!

愿你的旨意承行于地,  
如在天上一样!

我们的日用粮,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宽免我们的罪债(单数),  
如同我们也  
宽免  
得罪我们的人;  
不要让我们陷入诱惑,

<sup>11</sup> “*Iesus Christus, Dominus noster novis discipulis novi testament novam orationis formam determinavit*” Tertulliano, *De Orat.*, I,1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因为你的王国和荣耀，  
永归于你。

玛竇和路加福音经文的分别在于请求的项目(玛竇七项、路加五项)，并且在同一项请求上内容的分别(玛竇为罪债；路加为罪过)，这是因为第一和第二世纪的基督徒团体依赖的并不是耶稣教导的一字一句，而是由那「使一切更新」(默21:5)的圣神<sup>12</sup>所引发的。

考虑到福音一段现存文字的内容，可以是加入了信徒的需要和经验而修改的，初期基督徒团体不限于记录和忠实地将耶稣教导的原本格式流传下来，而是加伤了自己个人的历史和经验，因而传递了不同版本的天主经。

天主经被视为新约圣经中较为复杂的五篇经文之一，天主经的经文充满困难，甚至是不能克服的，不仅对现今的学者而言，就连最初的诠释家，戴都良和西彼廉，以及曾为主祷文写了第一个科学性的经文诠释的奥利振。

时至今日，不同的学者之间仍开放地争论那一篇才是原始的版本。一些学者倾向认为玛竇的版本为正本，路加将它简化；其他学者按以简单者为本的原则(*lectio brevior*)，反而认为路加的是原如作者，他的版本被玛竇加长，因为在一篇如此重要的经文加上词语解释，似乎比删去某些元素较为容易。还有第三个推测，认为两位圣史各自取材于不同的传统。

以前曾一度广泛认为耶稣自己所教导的天主经有两个不同的版本，玛竇收集的是较长的一篇，对像是群众；而路加收集了为门徒而设较短的那一篇；这样的说法在现今肯定经已式微。

天主经原本的语文也是多个世纪以来一直被争论的问题，至今只发现一些新的可能性，但仍未能找到肯定的答案。大部分的学者倾向认为原本的语文是阿拉美语，其他则认为是希伯来文。事实上，将天主经倒译为希伯来文或阿拉美语一方面可获得理解经文的一些线索，但肯定不能取代希腊文的经文。虽然我们不排除天主经也可能是由阿拉美语(或希伯来文)的经文抽取得来的，至于玛竇的版本，我们只可从流传下来的希腊文版本作分析。

---

<sup>12</sup> 「我们已死于束缚我们的势力，脱离了法律，如此，我们不应再拘泥于旧的条文」(罗 7:6)；「是他[天主]使我们能够做新约得仆役：这约并不在于文字，而是在于神，因为文字叫人死，神却叫人活」(格后 3:6)

## 结构

瑪竇福音天主經的结构是由七个请求所组成,内容有48个字(是12的倍数),加上9个信条,分两段组成,每一段有五小节,节奏和交错法都清晰可见。

戴都良是第一位以一种两分法的方式(3+3)指出天主經的结构:他的诠释将有关承行天父的旨意(玛 6:10b)看作第二个请求,而不是天主国的来临(玛 6:10a),明显是分析这段福音經文的另一种方式。

同样,圣奥思定用二分法的结构,但他用的是 3+4 的格式:

「第一至第三个请求...是关乎永生...此后,我们祈求的一切,都是关乎现今生活的需要」。

西彼廉指出 6+1 的格式,因为他考虑到第七个请求作为其他请求的总结。唯一考虑三分结构(3+1=2)的一位就是西奥多·摩普绥提亚,他把天主經按《德行、需要、障碍》之分,正如他在《教理讲道》指出:

「在头三个请求,我们的主介定了德行。之后加上(第四个)了我们忧虑的限制」。

## 天主經的分析

### 你们应这样祈祷

#### (玛 6:9a)

耶穌在山上长篇的生活教导(玛 5:1),传统上被称为山中圣训(玛 5-7),主要是为门徒而设的,也是耶穌对群众所建议的(参见玛 5:1-2; 7:28)。

代名词「你们」直接是指那些被邀请成为门徒,成为「渔人的渔夫」的人(玛 4:19),因此也就是那些放下一切(玛 4:20,22),甘愿进入贫穷行到的人(参见玛 5:3)。

圣史记载天主經时所用「这样」一副词,不是指「祈祷」的方式(怎样祈祷),而是指祈祷的内容(祈求什么)。

祈祷的方式是先前的几节經文的话题,相对于「假善人」以祈祷表现自己,「为显示给人」(玛 6:5),耶穌要求他的门徒「在暗中」祈祷(玛 6:6)。

我们从文学体裁很容易认出瑪竇福音的教导,一切都是相反「假善人」所做的(玛 6:2b; 5b; 16b),在天主經之前,加入了「在暗中祈祷」的劝谕(玛 6:5-6),打断了有关犹太人在虔敬方面应遵守的三种基本善工(施舍、祈祷、禁食)一段的节奏。

倘若瑪竇似乎容忍(而不鼓勵)實行這些善工, 偽經多瑪士福音瑪僅認為它們並沒有任何用途, 更負面批評這些做法:

「如果你們禁食, 便會產生罪惡;  
如果你們祈禱, 便會受到審判;  
如果你們施舍, 便會損害你們的心神」。

相對於「外邦人」嘮嘮叨叨的祈禱, 「他們以為只要多言, 便可獲得垂允」(瑪 6:7), 他們企圖要天主服務自己的需要, 在耶穌所教導的天主經把信徒置於天主在人類身上的計劃之內。

耶穌教導的不是一種祈禱的格式—不論這格式是何等的高尚, 他邀請自己的門徒努力地生活, 以另一種方式祈禱, 不是以自我為中心, 祈禱不是基於既得的利益, 或使自己成聖, 而是表達對他人的愛。它不是多一次的祈禱, 而是另一種存在和生活的方式。

「假善人」的描述主要是提醒門徒團體, 不要遵從法利塞人精神行事(參見瑪 7:5)。

祈禱不是為了作榜樣給人看, 「在暗中」進行的祈禱(瑪 6:5-6)必須導致一種服務的態度。榜樣是表現自己的怎行, 好讓他人仿效, 帶有一種意識, 認為自己比接受這榜樣的人優越。相反地, 在服務中, 人提供自己的能力, 樂意供他人運用。榜樣是基於與人之間的差異, 服務卻締造平等。

在路加福音中, 天主經背景卻完全不同, 記載較為一致(參見路 11:1-2)。耶穌的教導是由於門徒請教耶穌給他們有別於其他人的祈禱:

「主, 請教給我們祈禱, 如同若翰教給他的門徒一樣」(路 11:1)。

門徒仍然扎根於一種傳統的宗教思想, 令他們可以覺得自己有別於其他人。耶穌給他們建議的格式迫使他们放棄任何的區別和分隔, 使他們擴闊視野。

宗教需要有一種祈禱, 有別於另一些宗教的祈禱, 與非信徒有所區別, 但耶穌所提供的信仰要求的是一種生活方式, 排除任何的區別或分隔: 接受過信仰的公式就是天主經, 它的內容是普世性的, 是為所有願意為他人益處而生活的人而設的, 不論他屬於任何宗教信仰。

## 我们的天父

(玛 6:9b)

(字面译本) 我们在天上的父

(神学译本) 我们的天父

(牧灵译本) 我们唯一的主，天父

### 6:9b 「我们的天父」

天主的名字

玛竇特别着重用不同的方式来称呼天主。

天主：在希腊文七十贤士译本中，这是希伯来文《Elohim》的译名，它带有普世的意义，因为它所指的是创造世界的天主：

「在起初天主创造了天地」(创 1:1)。

这个名字先于以色列民族的诞生，当圣史玛竇采用这个名字时，它带有整个人类的意义，而不仅指以色列民族，除了特别用来表达：「以色列的天主」(玛 15:31；参见 22:32,37)。

创造者：整部新约圣经仅用过一次(参见玛 19:4)，玛竇用这一词语来指「天地的主宰」(创 14:19,22)。

上主：这名字是由圣经四个字母JHWH(《Yahvé》)翻译过来的，特别是指以色列的天主。JHWH的读音是由四个辅音字组成，因禁止直呼这名字而刻意被遗忘：《Yahvé》只是基于古代见证而假设的。当玛竇引用旧约或用来指以色列的天主时，这一词经常出现<sup>13</sup>。

天父：这样称呼天主仅限于在犹太文化之下的以色列(参见编上 29:10)，耶稣却给予这称呼一个普世性和没有限制的幅度。耶稣用这名字并教导他的门徒这样称呼天主，后来成为基督团体一个独特的用语<sup>14</sup>。耶稣给人指出那位创造整个人类的天主<sup>15</sup>，正是所有接受祂王国蓝图的人的天父<sup>16</sup>。

<sup>13</sup> 参见玛 1:20,22,24； 2:13,15,19； 3:3； 4:7,10； 5:33； 11:25； 21:9,42； 22:37,[43],44； 23:39； 27:10； 28:2

<sup>14</sup> 玛竇倾向用「天父」取代马尔谷福音用的「天主」(参见玛 12:50； 谷 3:35； 玛 26:29； 谷 14:25； 参见玛 10:20； 谷 13:11； ； 玛 20:23； 谷 10:40； 玛 26:42； 谷 14:39)

<sup>15</sup> 参见创 14:19,22； 加下 1:24； 7:23； 13:14； 咏 146:6； 德 24:8

<sup>16</sup> 耶稣向这些人讲及「你们的天父」(参见玛 5:16,45,48； 6:1,8,14,15,26,32； 7:11； 10:20,29； 18:14； 23:9)

天父不仅是特别一个国家的天主，而是所有民族的天主。因此不论在天主经或真福八端，都没有任何国家民族性，令内容只局限于以色列的历史(相对圣母赞主曲，匝加利亚的赞美歌和西默盎颂都含强烈的犹太民族色彩)<sup>17</sup>。

在早期基督徒的礼仪中，「天父」比 *Yahvé Adonai* (「雅威我的天主」) 较多用，甚至完全把它取代<sup>18</sup>。在《主日祷文》天主经的用法见证着它在基督宗教初期信徒怎样惯常地怀着依恃的心呼求天主<sup>19</sup>，他们的父；不会像犹太教对天主，甚至在呼求祂的名字时所产生的恐惧，因而避免提天主的名字，甚至不会把它写下来<sup>20</sup>。

### 天主从主人的概念及至耶稣的父亲

呼求神明为《父亲》是宗教历史上最原始的现象(例如宙斯被诗人荷马称为《人类和众神之父》)。天主父向人施展父亲的权力和暴力，一如在古时一家之父的特征，他对自己的子女有绝对的权力，甚至把他们除去，决定他们的婚事，或命令他们离婚。在犹太文化的世界，那些拥有罗马公民等人都能行驶自己国家的权力。

基于家族是由父系衍生的，父亲的权威是无可置疑的，在《家庭》一词，即希伯来文的 “*Bet 'ab*” (《父家》参见户 3:23,30,35; 25:14,15) 表现出来。亚历山大里亚的斐洛(耶稣同时代的哲学家[公元前 20 年至公元后 50 年])认为父亲对自己子女担任主人和君主等角色是很正常的，子女仅被视为下属或仆人，圣经也表达出这种心态：

「敬畏上主的人，奉事生他的父母；  
犹如事奉主人」(德 3:7)。

在阿哈次臣服于亚述王提革拉特丕肋色尔时所说的话，「仆人」和「儿子」是同义词(「我是你的仆人，你的儿子」(列下 16:7)；在玛拉基亚书清楚表达儿子与父亲、仆人与主人的关系：

「儿子应孝敬父亲，仆人应敬畏天主。  
但如果我是父亲，对我的孝敬在那里？  
如果我是主人，对我的敬畏在那里？」(拉 1:6)

<sup>17</sup> 「他曾回忆起自己的仁慈，扶助了他的仆人以色列，正如他向我们祖先所说的恩许，施恩于亚巴郎和他的子孙，直到永远」(路 1:54-55)；「上主以色列的天主应受赞美...」(路 1:68)；「...你百姓以色列的荣耀」(路 2:32)

<sup>18</sup> 参见伯前 1:17；玛 6:6,9；26:39,42,53；谷 11:25；路 11:2；若 14:16；16:26；罗 1:7；格前 1:3；迦 1:1,3,5；弗 1:2；6:23；斐 1:2；哥 1:3

<sup>19</sup> 「我们对天主所怀的依恃之心就是：如果我们按他的旨意求什么，他必俯听我们」(若一 5:14)

<sup>20</sup> 「千万也不要提上主的名字」(亚 6:10)

希伯来文没有《双亲》(“*genitori*”)这个词语, 只有《父亲》和《母亲》(创 2:24; 28:7), 因为在闪族的文化, 只有父亲是孕育子女的那一位。希伯来文 *'ab* (父亲)意即《孕育者》(参见箴 17:21; 23:24)。子女由父亲的精子获得生命, 而母亲就如一个保育箱, 不过是负责滋养胎儿和随后的分娩<sup>21</sup>。

父亲不但在孕育时把生命传给孩子, 而是终身陪伴和支持他, 男孩的名字强调他从属父亲: 他永远都被称为某某人「的儿子」<sup>22</sup>。因为父亲将生命传给儿子, 也将传统、精神和人格传达给他, 因此, 某某人「之子」也就是说他肖似他的父亲, 模仿创造者按自己的肖像和模样塑造了人(参见创 1:26)。

天主父的概念并不是犹太宗教信仰原始和个别的经验, 而是由以色列邻近国家, 尤其是亚述人的宗教环境所引入的元素之一。犹太人吸收和改变了这概念, 逐渐排除那些极端和单是生理的方面。

旧约的天父观与异较希腊的宇宙观的分别, 在于刻意避免《雅威》父性在身体方面的观念, 即是天主不在于生产自己的儿女。

以色列民认定天主父性, 是建基于他们实际的经验, 而不是在一些神话的信念上; 天主在他们的历史实际地拯救了他们。雅威被称为天父不在于祂是天地的创造者, 而是因为祂与以色列民建立了一种关系。祂的父性不在于衍生了生命, 而是给祂的子民提供了他们所需要的一切<sup>23</sup>, 如同父亲对自己儿女的态度。<sup>24</sup>

因些, 天主作为祂子民的父亲只是众多图像<sup>25</sup>其中之一, 用来形容雅威与以色列民的关系, 但在以色列民的信仰并未占最重要的位置。

在旧约圣经, 《父亲》一词清楚地指雅威(类比除外)是罕见的<sup>26</sup>, 在圣咏也是一样, 指出最好的祷词不在于直接称呼天主为「我的父亲」。事实上, 人们不但豫疑地将「父亲」的称呼用于雅威, 就连「雅威的儿女」的称呼也是一样, 在申命纪仅出现一次<sup>27</sup>, 他们较喜欢选择用「以色列的儿女」<sup>28</sup>。重要的

<sup>21</sup> 「祸哉! 那向父亲说: 『你为什么生子?』或向母亲说: 『你为什么生育』等人!」(依 45:10; 参见箴 23:22)。参见欧 2:5; 耶稣 3:1; 咏 139:15; 约 1:21; 训 5:14

<sup>22</sup> 「亚巴郎的儿子依撒格...」(创 25:19)

<sup>23</sup> 于咏 2:7, 「你是我的儿子, 我今日生了你」的说法不是指天主使君王生了血脉, 而是指祂正式收养了以色列民。参见撒下 7:14; 编上 17:13; 22:10; 28:6; 咏 89:27

<sup>24</sup> 于申 32:6 及依 63:16, 天主为父这态度、情感和行动表现于对自己百姓的照顾和保顾。雅威《如同》父亲一样, 我们可以向祂祈求, 《正如》向父亲请求一样: 「就如父就怎样怜爱自己的儿女们, 上谁也怎样怜爱敬畏自己的人们」(咏 103: 13; 参见约 31:18; 箴 3:12; 智 11:10)

<sup>25</sup> 正如洁配(参见依 54:5; 62:4,5; 咏 19:6), 牧者(参见咏 23:1; 80:2; 德 18:13; 耶 31:10; 则 34:12; 匝 11:9), 解放者(参见撒下 22:2; 咏 18:3)

<sup>26</sup> 参见申 32:6; 撒下 7:14; 编上 17:13; 22:10; 28:6; 咏 68:6; 89:27; 德 23:1,4; 依 63:16; 64:7; 耶 3:4,19; 拉 1:6; 2:10; 参见申 1:31; 9:5; 咏 103:13; 箴 3:13

<sup>27</sup> 「你们是上主你们天主的儿女」(申 14:1)。参见欧瑟亚先知所用的表达方式: 「『你们是永生天主的子女』」欧 2:1)

是申 14:1 的称呼绝对不是指雅威父与以色列儿女之间的感情,而是为了指出有关子民对他们的天主一道严厉的法令,就像以色列民是雅威的附属品一样(参见申 14:2-26:19)。

在犹太宗教,与天主的关系就像臣服于一位主人般的父亲和君主般,正如德 23:1 的祈祷所表达的:

「上主,天父,我生命的主宰!」

于依撒意亚先知书,雅威父与以色列儿子的关系,是被动地徒属于祂的神圣的旨意:

「上主啊!你是我的父亲;我们只是泥土,你是我们的陶工,我们都是你手中的作品」(依 64:7; 参见耶 18:6)

天主与以色列民的关系,倾向像当代文代一位严父对儿子那般,人民通常都活出这种父性,甚至经常是绝对的,就像当权人用极度外在的威严,偶以呈现一点点「母性」的温柔<sup>29</sup>。

在耶稣时代两个世纪前<sup>30</sup>,在集体或个体的层面,开始流行用父亲来称呼天主,伪经不同的书籍可印证这一点。

在《禧年书》<sup>31</sup>,天主宣称自己为父亲:

「我要作他们的父亲,他们要作我的儿子。所有人将被称为永生天主的子女」(禧 1:24-25; 参见撒下 7:14; 欧 2:1c)。

就算在这情况下天主的父性仅限于「雅各伯的子女」:「我是以色列我天主,雅各伯所有子女的父亲」(禧 1:28)。

在*肋未遗嘱*一书中,天主将以「父亲的声音,像亚巴郎和依撒格的一样」,显示自己(18:6),而*犹太遗嘱*却讲及「圣父的祝福」(24:2-3)。最后,在*亚当和厄娃的生活*一书中,天主被称为「所有人的父亲」(35:2-3);在西卜林神谕提及向「众神和所有人永生之父」祈求(3:278),但在谷木兰找到的文献,称天主为父亲只在圣歌中找到一次,祂的父性只限于信众子女,当中并不包括其他人。

当然耶稣不是第一位想到用子女的概念来形容个人与天主的关系,但他添加的内容基本上有所不同。耶稣的讯息新颖之处不在于教导人称天主为父亲,

<sup>28</sup> 创 45:21; 46:5; 50:25; 参见户 27:11; 苏 18:3; 编上 22:1; 27:1; 咏 148:14; 依 66:20

<sup>29</sup> 「疼爱自己儿子的,应时常鞭打他,好应因他的将来而喜悦...在保年轻时,要使他低首下心;趁他还小时,要叫他屈己服从...」(德 30:1,12)

<sup>30</sup> 「厄弗辣因岂不是我的宠儿,我钟爱的娇子?因为我几时恐吓他,反倒更顾念他;对他我五内感动,不得不大施爱怜」(耶 31:20; 参见申 1:31; 咏 103:13; 依 49:14-15; 欧 11:1,3-4,8-9; 拉 3:17)

<sup>31</sup> 公元前 2 年的伪经

而是他给了我们一个真正新的幅度去看这位这父亲的作为, 这位父亲不再被视为自己儿子的主人(参见拉 1:6)。耶稣除去了「父亲」一词的意义, 他不是一般以权威统治家庭的父亲, 耶稣指出天主的父性却在于不断传达自己的爱, 为人服务, 为的是将祂自己圆满的生命传给人类<sup>32</sup>。

以父子的层面看人与天主的关系, 却不会将天主从神圣的领域除去, 而是将人也带入了这领域, 也完全改变了崇拜的性质(若 4:23-24; 罗 12:1)。天主住在圣殿, 父亲却住在家中。天主需要司祭, 父亲却需要儿女。司祭与神名沟通, 必须遵守时间和神圣空间, 但对子女而言, 他们与父亲无间地保持关系, 不论在任何地方或时间。

在新约圣经, 保禄的书信正表达人与天父的新关系, 相对于《仆人服事》天主, 人本着儿女对父亲的态度与天主交往。前者强调人与天主的距离, 后者却把这距离消除。

### 阿爸! 父啊!

众福音书基本上以「天父」呼求天主, 阿拉美语《*abbà*》一词, 按日常用语, 是子女(不仅是小孩子)对父亲惯常的称呼。当我们把这一词翻译作「爸爸」或《阿爹》, 我们流于使它变得庸俗。这一词指出对父亲独有的敬爱, 因此, 用《爱父》或《亲爱的父》更能表达它的意思。犹太人以《*Abbà*》向天主祈祷是罕见的, 不论是由实际礼仪规定的, 或是塔耳慕得随意记载而传流下来不同的实际案例。

圣史记载耶稣只用了一次《阿爸! 父啊!》呼求天主, 目的是强调耶稣与天父独一无二的关系, 这相等于《父啊!》的称呼(参见玛 11:26; 谷 13:32; 路 10:22)。

称天主为《阿爸! 父啊!》不指定是耶稣独享的权力, 也是所有信徒的遗产, 因为这称呼是由与天主《父》新的关系所得来的经验而产生的。称天主为《父》<sup>33</sup>意味着承认「万物都出于他」(格前 8:6), 并致力肖似祂, 与祂通力合作, 无间地向人类传达生命。

当玛竇于第五章提及耶稣邀请他的门徒, 透过一种能容纳仇人的爱心, 「成为你们在天之父的子女」时(参见玛 5:45), 他已指出肖似天父的概念。这种爱带领人经历一个过程, 便能日渐肖似天父, 实现耶稣给门徒建议的目标:

---

<sup>32</sup> 「我来, 却是为叫他们获得生命, 且获得更丰富的生命」(若 10:10)

<sup>33</sup> 「其实你们众人都藉着对基督耶稣的信仰成了天主的子女」(迦 3:26; 参见若一 5:1)

「你们应当是成全的，如同你们的天父是成全的一样」  
(玛 5:48)<sup>34</sup>。

耶稣邀请我们的是天父的成全。通常这形容词被翻译为「完美」，意思是「完整」。在这上文下理，所涉及的是对所有人的爱。耶稣邀请人达致圆满，不是一种抽象，遥不可及，玄奥的，像天主一样完美，他所指的人的行为，以一种无限、全然的爱对待别人。

倘若亚毛斯先知按当时一般人的信念，认为雨水不会降在罪恶的土地上，他指出天主拒绝向不忠信的人民下雨，耶稣给我们显示的天主，祂的爱却不会因人的行为所限制，向所有人传达祂我爱，就如雨和太阳所做的一样，滋润和产出生命。像天父一样成全，意味着信徒随时乐意去爱，他爱的行动范围不会排除某些人。

我们可以呼求天主，称他为父亲，不是来自那位受地点、时间或礼仪庆典所限制的耶稣，只是在肖似和模仿祂的过程中，学习天主对人的做法，我们才堪称天主为父。

玛竇在真福八端中，指出那些造就我们与天主父这种新关系的生活状况。选择慷慨地分享自己的财富和生命的人(参见玛 5:3)，让天主圆满地彰显他的国度和父性，也让信徒置于子女与父亲的关系当中。「缔造和平的人」(不 5:9)的作为，为了人们的益处，不仅被视为「天主的子女」，也保证获得天父对祂子女的保护(参见智 2:18)。

### 「我们的」

在玛竇福音的天主经，「我们的」这个形容词为天主的行动划出了一个范围，并把祂的行动扩展。

「我们的」和「父亲」两个词这包含了三个事实(父亲/儿女/兄弟)，每个组成部分之间都是相关各相辅相成的。

整篇山中圣训是对众多人而不是向个别的人说的(参见玛 5:1; 7:28-29)，耶稣邀请门徒与天父建立新的关系，这关系是在一个更大的团体之内，超越个人的层面。门徒之可以向天主谈话，称祂为父亲，除非他先接受这位也是「我们

---

<sup>34</sup> 奥力振恰当地将「肖似」的概念表达出来：「他们所做的，所说的和所想的一切，都转化为天主的独生子圣言和他的肖像，复制出那位无形而不可见的天主，引领他们成为创造者的肖像，即那位使『太阳上升，光照恶人，也光照义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为的是使她们能复制出天上(圣言)的脚步，即天主自己的肖像。

的」父亲。唯有承认彼此都是弟兄姊妹，我们才可以成为天主的子女，只有活出子女的身分，我们才可以建立弟兄姊妹的关系<sup>35</sup>。

信徒与天主之间的关系，是建基于一种亲密的个人关系之上<sup>36</sup>，但永远不是一种个人主义，唯独我们视近人为自己的弟兄，承认所有人都是同一位天主所爱的子女(参见若一 5:1-2)，这才可算是子女与父亲的一份关系。「我们的」这个形容词呼吁我们团结一致，除去顾虑，为的是使团体之内达致一心一德，同时也表达一个意愿，在世界面前，信徒不会有分裂：

「愿他们在我们内合而为一，就给你在我内，我在你内，  
为叫世界相信是你派遣了我」(若 17:21)。

在实践既然同意称天主为父亲<sup>37</sup>，在祈求「我们的天父」时，信徒需致力在生活上显示出天主作为的质素。事实上，天主子女与天主的关系不是静态的，而是互动的，因此当我们称呼天主为父亲，我们的行为态度就应恒常致力表现出自己是子女，承认天主为我们的模范，爱向生命的泉源。

基督徒团体称天主为「天父」，也是在这篇经文中唯一的称号<sup>38</sup>。接纳天主作唯一的天主父掩盖任何一位人性上的父亲，「消除一切人性方面的不平等和阶级」。

除非每一个人都有成为天主子女的机会，天主不能完全成为父亲，因为天主不仅是整个人类的父亲，也是每一个人的父亲；所以他们都应能成为天主的子女。事实上天主不会创造子女，而是人们自由地决定是否愿意成为天主的子女，接纳耶稣为「天主的独生子」，接纳他作为自己发展的典范：

「凡接受他的，他给他们...权能，好成为天主的子女」  
(若 1:12)。

团体亲身体验天主的父性之后，也希望整个人类也能获同样的经验于是成为随后的请求，相互作用的行动，好叫「天主成为万物之中的万有」(格前 15:28)。

### (那一位)「在天上的」<sup>39</sup>

---

<sup>35</sup> 「你们众人都是兄弟」(玛 23:8-9)

<sup>36</sup> 「当你们祈祷时，要进入你们的内室，关上门，和你们在暗中之父祈祷；你的父在暗中看见，必要报答你」(玛 6:6；参见若 10:3-4)

<sup>37</sup> 「好使人们看见你们的善行，光荣你们在天之父」(玛 5:16)；「你们当爱你们的仇人...好使你们成为你们在天之父的子女」(玛 5:45)；「所以你们应当是成全的，如同你们的天父是成全的一样」(玛 5:48)

<sup>38</sup> 在山中圣训，「父亲」一词已出现过 17 次，而「天主」一词却只有 5 次

辣彼神学将天主置于遥不可及的距离,把祂放在「七层天」上。根据塔耳慕得,天与天之间相距 500 年的路程,因此人们相信天主与人的距离「相等于 3,500 年的行程」。在格林多后书,保禄描述他与天主的经验,肯定他最多只能到达「三层天」(格后 12:2),相等于犹太宇宙观的天堂。

在旧约圣经,天主除了住在「天上」,也处于「幽暗」里<sup>40</sup>,在西乃山<sup>41</sup>和熙雍山上<sup>42</sup>,在祂的子民当中<sup>43</sup>,在耶路撒冷<sup>44</sup>和在圣殿里<sup>45</sup>。

雅威不是一位单单住在「天上」的天主<sup>46</sup>,祂是「诸天」<sup>47</sup>的天主,祂所属的地方(「天与天上的天...都属于上主你的天主」,申 10:14),也是一位不能被一处藏身的天主(「天和天上的天尚且容不下你」,列上 8:27)。

在犹太教所采用「我们在天上的父」的表达方式,是用来分别地上和天上的父亲,不论是以团体或个人的名义,从来未见于礼仪祈祷的请求。

天主经强调天主是「在天的父」(本身已非常明显),不是指一位抽象、遥不可及、超然的天主,也不是为了让圣史指出某个地方(天主的居所在天上),而是神学的表达方式,意图强调天主行动的质素。圣史邀请信徒分辨「在天的父」和「在地上的父」之间行动的质素,向那位唯一的父亲,「在天的父」祈求(参见玛 7:11; 23:9; 希 12:9)。

向「上天下地的一切家族都是由他而得名」(弗 3:15)的那一位祈求,意味着承认祂是至高者,唯一的天主。信赖这位父亲掩盖了对多位以色列父亲的信赖:「我们有亚巴郎为父」<sup>48</sup>。

天主经以正面的方式宣认对天主父的信仰,在玛 23:9 却以负面的禁令表达出来:

<sup>39</sup> 于路 11:2 被省去。在新约圣经,除了在玛竇福音,这词语仅见于谷 11:25(参见玛 5:16; 6:1,9; 7:11,21; 10:32,33; 12:50; 16; 17; 18:10,19)

<sup>40</sup> 「上主曾决定住在幽暗中」(列上 8:12; 参见编下 6:1; 出 16:10; 20:21)

<sup>41</sup> 参见申 33:2 民 5:5

<sup>42</sup> 参见咏 9:12; 68:17; 亚 1:2; 依 8:18; 岳 4:17

<sup>43</sup> 参见出 29:45,46; 户 14:14; 35:34; 匝 2:14

<sup>44</sup> 「住在耶路撒冷的大君,愿他由熙雍承受赞颂」(咏 135:21)

<sup>45</sup> 参见列上 8:27; 编下 22:18; 撒下 7:5; 加下 14:35

<sup>46</sup> 时常都是以众数出现(创 1:1; 参见咏 2:4; 11:4; 103:9; 依 66:1)

<sup>47</sup> 参见创 24:3,7; 编下 36:23; 艾 1:2; 5:11,12; 6:9,10; 7:12; 7:23; 厄下 1:4,5; 2:4,20 等。于咏 113,威雅被置于「高」天之上,祂从诸天俯视下来:「谁能相似上主我们的天主?他坐在苍天之上的最高处」(咏 113:5-6)

<sup>48</sup> 玛 3:9b; 参见路 3:8; 若 8:39,53,56; 宗 7:2; 罗 4:12; 雅 2:21。雅威天父与亚巴郎的比较可在依撒意亚先知书找到:「因为你是我们的父亲;亚巴郎虽不认识我们,以色列虽不记得我们,你上主却是我们的父亲,『我们自古以来的救主』」(依 63:16)。有一犹太传统指出:「我们的父亚巴郎尚未诞生前,圣者只统领上天(创 24:7);一旦我们的父亚巴郎诞生,天主,统领上天下地(创 24:3)。在路加福音,向父祈求,而没有指明的那一位是指亚巴郎(路 16:27; 参见 16:24-30)

「你们...不要在地上称人为你们的父, 因为你们的父只有一位, 就是天上的父」。

「父亲」是一个荣誉的称呼, 用来专称值得尊敬的人<sup>49</sup>, 特别用于法学士身上。

禁止门徒用一般能接纳的称誉, 令我们明白到耶稣用「天上的父亲」一词中的「天上」, 目的不在于把门徒隔离天父, 而是邀请他们承认在天上的那一位是他们唯一的父亲, 唯独祂可以传达和领导他们的生命。

在马尔谷福音, 耶稣邀请人们为了福音的缘故, 舍弃「房屋、或兄弟、或姊妹、或母亲、或父亲、或儿女、田地...」<sup>50</sup>, 为的是要在今时就找得「百倍的房屋、兄弟、姊妹、母亲、儿女、田地(谷 10:29-30)。在第二段的经文中, 「父亲」的形像被删去: 因为在信徒的团体中, 「在天上的」是唯一的父亲。

### 天上的「威能」

在「天上」或「地上」分别出天主和人类的能力:

「你们不要在天主前冒然开口, 你们的心也不要急于发言应许, 因为天主在天上, 你在地下」(训 5:1)<sup>51</sup>。

意欲住在天上等于希望达致天主的能力(参见约 20:6), 像天主一样有权处置人的生死<sup>52</sup>。天主的出现使所有掌权者的野心都由粉碎, 一如依撒意亚先知书所描述有关巴比伦王以及玛加伯书形容有关安提约古的衰落:

「朝霞的儿子——晨星! 你怎会从天坠下? 倾覆万邦者! 你怎么也被吹倒在地上? 你心中曾说过: 『我要直冲霄汉, 高置我的御座在天主的星宿以上』」(依 14:12-13; 参见 24:21)<sup>53</sup>。

「刚才自命不凡, 叱咤风云, 想量山峰的人, 如今却躺在地上, 被人用床抬起: 这事叫人们知道是天主威能的显示。刚才仿佛要触摸天上星辰的人, 现今这难忍的臭味, 没有一个人愿抬他。当他自己也无法忍受自己的臭味时, 就说: 『服

<sup>49</sup> 在加下 14:37, 辣齐斯被称为「犹太人之父」, 原是「极负盛名的人」。罗马帝皇有权自称为「国家之父」

<sup>50</sup> 马尔谷福音并没有列出在路加福音 18:29 的「妻子」

<sup>51</sup> 「天与天上的天, 地和地上的一切, 都属于上主你的天主。因为上主你的天主是万神之神, 万主之主, 伟大、有力、可畏的天主, 是不顾情面, 不受贿赂...的天主」(申 10:14,17)

<sup>52</sup> 耶稣向他的门徒保证有天主的能力, 不在于命令他人而是为他人服务(参见 13:1-14)

<sup>53</sup> 「你们应抬着自己所造的偶像, 即你们的君王撒雇特和你们的星辰克汪」(亚 5:26; 参见达 8:10; 则 28:1-10,12-19; 32:18-32)

从天主是理所当然的, 有死有坏的人, 绝不可妄想与天主平衡!』(加下 9:8,10,12)。

同样, 庞培(公元前 47 年)被称为「最伟大的」, 撒罗满圣咏却讽刺他的死亡:

「他曾就:『我是地上向海上的君王』。他没有承认唯独天主是伟大的...是他统领诸天(撒罗满圣咏 2:29-30)。

玛竇福音把「天父」<sup>54</sup>, 「人子」(参见玛 24:30)和「众天使」(参见玛 18:10; 24:36; 28:2)都置于诸天上。奇怪的是「星辰」和「天上的万象」也都住在天上, 滥用这个专为天主而设的名号(参见玛 24:29)。

希伯来文「威能」经常在七十贤士译本被译为「军旅」<sup>55</sup>, 用来指天使的军队, 包含统治的意思。这些在地上和海中的军旅(哈诺客 61:10; 参见 82:8; 厄四 6:3), 他们是人与天主的媒介, 是宇宙间尚未臣服于天主的权能, 它们掌管天与地之间的空间, 为撒殛(巴罗雅耳)<sup>56</sup>服务:

「因为我们战斗不是对抗血和肉, 而是对抗率领者, 对抗掌权者, 对抗这黑暗世界的霸主, 对抗天界里邪恶的鬼神」(弗 6:12)。

在哥罗森书称这些能力为「上座者」、「宰制者」、「率领者」、「掌权者」, 它们是与耶稣对敌的, 但哥罗森人却信赖它们, 期望从它们得到拯救。

透过天主经的内呼求天父, 宣认信仰, 信徒团体承认唯一的王权在于那位有权住在诸天之上, 独一无二的天主。其他一切存在于诸天主的能力都被视为叛逆者, 默西亚和他门徒所做的就是把它们消除。当「人子」来临时, 他的「威能」必把一切「诸天的能力」粉毁灭:

「那些时日的灾难一过, 立时太阳就要昏暗, 月亮也不发光, 星辰要从天上坠下, 天上的万象也要动摇。那时, 人子的记号要出现天上; 地上所有的种族, 都要哀号, 要看见人子带着威能和大光荣, 乘着天上的云彩降来」(玛 24:29-30)<sup>57</sup>;

「解除了率领者和掌权者的武装, 把他们公然示众, 仗赖十字架, 带着他们举行凯旋的仪式」(哥 2:15)。

---

<sup>54</sup> 参见玛 5:16,45; 6:1,9; 7:21; 10:32,33; 12:50; 16:17; 18:10,14

<sup>55</sup> 「天上的万象必将解体, 诸天要如卷轴般卷起, 天上的星辰切将陨坠, 有如葡萄叶的凋零, 有若无花果的萎谢」(依 34:4; 参见岳 2:10; 3:4; 4:15; 编下 26:11; 咏 103:21; 148:2)

<sup>56</sup> 「空气中权能的首领」(弗 2:2)

<sup>57</sup> 「天上的万象也要动摇」(谷 13:25; 参见路 21:26; 10:18; 默 12:7-8)

在天主經宣認唯一天主的信仰內容，令我們想起格林多前書的主題，相對於那些偶像或存在于世界的偶像，只有「一個天主」(格前 8:4)；相對於「許多主」，只有「一個主，就是耶穌基督」(格前 8:6；參見 10:20)。選擇唯一至聖的天父抵消許多聖父的說法。

從當代的背景去看，羅馬帝皇或其他君王要求人們承認他們是本身就是神，拒絕敬拜他們會招致死亡(參見默 13:15；達 3:1-6,15)，我們更容易理解對「在天上的父」(瑪 23:9)的信仰是徹底和清晰的。

只有那些接受了第一端真福而選擇貧窮的人(參見瑪 5:3)，才有权呼求「在天上的父」，他們只容許唯一的天主統治他們，而不會承認其他任何的權威。伯多祿和若望站在宗教上最高制度組織的公議會前，認定「聽天主的命應勝過聽人的命」(宗 5:29；4:19)<sup>58</sup>。

正如接受第一端真福是使其他的七端都能成立的條件，同樣，在天主經開始時呼求天父是其他請求的前提和條件。

甘願選擇貧窮的狀況意味着拒絕事奉「金錢」，即瑪竇所指與天主對立的勢力(瑪 6:24；參見咏 10:3)。拒絕敬拜那位操控人生命，使人屈服於其下的利益之神，使人能忠心地事奉唯一真正的天主，把天主經的請求與十誡開頭的肯定串連起來：

「我是上主，你的天主...  
你不可有別的神」(申 5:6-7)。

只有那些放棄為自己囤積財富的人，樂意與那些有需要的人分享自己一切的人，才能在請求天主時，堪稱他為「我們在天上的父」。

---

<sup>58</sup> 「這些人都背叛凱撒諭令行事，說另有一位國王，就是耶穌」(宗 17:7；參見默 1:5；19:16)

## 愿人们都承出你这名字 (玛 6:9)

(字面译本)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神学译本) 愿人们都认出你这名字

(牧灵译本) 愿所有人都认识你为天父

以下是天主经的头三个请求，关乎天主与整个人类的关系：

-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 愿你的国来临；
- 愿人们承行你的旨意。

犹太人在会堂诵读圣经和随后的解释以感恩经作结束，明显地，天主经的格式与犹太人的感恩经相似，在比较之下，天主经的请求显得严肃，而犹太人的祈祷相对地较冗长：

「愿他伟大的名，在那按他的旨意而受造的世界上  
受颂扬及被尊为圣；

在你们的生命和你们的日子中，

以及在整個以色列家的一生中，

在短暂和即将到来的时间中，

愿他的国度来临，[答] 亚孟。

愿他伟大的名字受赞颂，

直到永远。

愿他的圣名受赞美，受光荣，受颂扬，受举扬，被称为至尊，

美妙，高尚和被赞颂，

愿他被赞美；

他在世界所能说出的一切赞美，歌咏，颂扬和安慰之上...」

天主经的第一个请求是有开天主的名字。名字是人存在的一个组件，它使人得到身分和被认出<sup>59</sup>。名字显示被点名的人的素质，在犹太人的文化中，它不只是个人的称呼，而是说出他真正是谁，以致他的名字可以等同他的本性。在希伯来文耶稣这名字[Yeshuà = 「上主拯救」]使人明白玛 1:21 用字的玩意：

「...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Yeshuà]

---

<sup>59</sup> 「那人问他说：『你叫什么名字？』他答说：『雅各伯』。那人说：『你的名字以后不再叫雅各伯，应叫以色列[Israel=El(天主)表示他是强而有力的]为你与神[天主]与人搏斗，占了优势」(创 32:28-29)

因为他要把自己的民族，  
由他们的罪恶中拯救出来[yoshuà]」

### 雅威的名字

名字当然不是等同一个人，但人总不能没有名字(参见约 30:8；训 6:10)。对于那位不但是人看不见<sup>60</sup>，更是禁止用任何塑像代表祂<sup>61</sup>的天主，名字的重要性更有它的价值。

名字被视为那位被指的人的「肖像」：起名或认识某人的名字意味着你可以驾驭和拥有他(参见创 2:19；3:20)<sup>62</sup>。当我们所涉及的是天主的名字时，它是唯一的机会使人可以在实质上与天主结交<sup>63</sup>。为能恭奉天主，保证获得祂的助佑，人必须认识祂的名字：称呼天主的名字确保祂临在，留心和积极的介入<sup>64</sup>，尊敬和尊重天主的「名字」等于尊敬和尊重天主本身<sup>65</sup>。

圣经中「上主的名」一词是用来指雅威，甚至是代替祂本人<sup>66</sup>：

「以色列女人的儿子咒骂褻渎了上主的名」(肋 24:11)；

「我要称谢上主的公道，歌颂至高上主的名号」(咏 7:18)<sup>67</sup>。

准确地知道天主的名字对于人与天主建立关系有基本的重要性。因此梅瑟请求天主向他显示自己的名字：

「梅瑟对天主说：『当我到以色列子民那里，向他们说：你们祖先的天主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时，他们必要问我：他叫什么名字？我要回答他们什么呢？』天主向梅瑟说：『我是自有者』。又说：『你要这样对以色列子民说：那《自有者》打及我到你们这里来』」(出 3:13-14；参见创 32:30)。

随后将是雅威提出梅瑟的「名字」：

<sup>60</sup> 有关「不可见」的天主，参见哥 1:15；弟前 1:17

<sup>61</sup> 参见出 20:4；肋 19:4；申 4:15-20；5:8

<sup>62</sup> 圣经多处指出人或地名的普遍的起源。参见创 3:20；4:1；5:29；11:9；25:26；25:30

<sup>63</sup> 参见苏 23:7 禁止提起外邦人的神的名字：「你们...不可提起他们的神名」

<sup>64</sup> 参见智 14:21 诅咒给偶像神明加以天主的名字：「遭受不幸，或受暴君压迫的人们，将『那不可道出的名字』，加给了木石」

<sup>65</sup> 参见出 20:7；申 5:11；德 23:9b

<sup>66</sup> 带领子民出谷的天使已指出雅威的名字，保证天主亲身临在：「在他面前应谨慎，听他的话，不可违背他，不然他决不赦免你们的过犯，默为在他身上有我的名号」(出 23:21)

<sup>67</sup> 参见咏 9:11；18:50；68:5；74:18；86:12；92:2；肋 18:21；20:3；21:6；22:2,32；24:15-16；依 25:1；26:8；29:23；56:6；亚 2:7；米 5:3；拉 3:16

「你在我眼中得了宠，我提名选了你」(出 33:17)。

在焚烧荆棘丛的事件中，天主同时是「隐密的天主」和「救主」<sup>68</sup>，祂没有透露自己的身分<sup>69</sup>，但祂的作为使人认出是祂。所描述的不是神哲学上无法显示出「祂是谁」的一位天主，而是一位在人生活上「怎样」与人沟通的天主。因此天主在回应的时候把名字和称号连在一起，要求人「世世代代，直到永远」记得祂是那位解放自己百姓的天主(出 3:8)。

天主没有透露自己的名字，因为名字永远有它的局限，封蔽性，因此只适用于那些有限的事物，但对于一位不断以各种新的方式，圆满地显示自己是「父亲」的天主，启示自己是「那今在、昔在及将来永在」的天主(默 1:8)，却绝不能给予一个名字。祂是那位向梅瑟保证「我必与你同在」(出 3:12)的天主，塔耳慕得这样解释：

「你去向以色列子民说：我一直在你们[在埃及]为奴的日子里与你们同在，我也要在你们在帝国为奴的日子与你们同在」。

雅威不仅是供以色列民「祖先的天主」敬拜的天主，而是一位临在他们民族中间的天主，祂的名字令人联想起祂那有效的解放行动(参见出 6:6； 18:10； 申 7:8)，人们透过祂的行动认出祂，认出祂临在于历史中。

在新约圣经，「名字」一词有时用作「个人」(参见宗 1:15； 默 3:4； 11:13)，但最典型的「名字」不再是指雅威，而是用来代替耶稣：

「他们喜塔欢欢地由公议会前出来，因为他们配为这名字受侮辱」(宗 5:41； 参见若三 7)。

### 「被尊为圣」

尊天主的「名字」为圣是天主自己所要求和实现的：

「人们...必称颂我的名为圣，必称颂雅各伯的圣者为圣，必敬畏以色列的天主」(依 29:23)；

「我使我的大名显圣」(则 36:23)。

---

<sup>68</sup> 「以色列的天主，救主！你真是隐密的天主」(依 45:15)

<sup>69</sup> 就像天使與雅各伯搏鬥時(「為什麼你要問我的名字？」創 32:30) 祂沒有顯示自己一樣，也沒有顯示給三松的父親(「你為什麼問我的名字？它是奧妙的」民 13:18)

在旧约天主被尊为圣等主题, 经常与解放以色列民连在一起, 而启示祂的名字(参见出 3:14)就在宣报解放的行动之前出现(参见出 3:7-8), 祂显示自己的名字为神圣的:

「当我把你们由异民中领出来, 由你们所散居的各地聚集起来时, 借着你们, 我在异民眼前显为神圣。如此, 你们该承认的是上主」(则 20:41,44; 参见编上 16:35; 咏 106:8)。

天主要求祂的百姓相应的行为(「你们应该是圣的, 因为我, 上主, 你们的天主是圣的」肋 19:2), 好能在异民眼前认出祂的名是神圣的:

「我要使我的大名显圣, 即在异民中被褻渎, 即你们在他们中所褻渎的圣名; 当我们在你们身上, 在他们眼前, 显为圣的时候, 异民就要承认我是上主」(则 36:23; 参见 20:20; 肋 22:32; 依 29:23)。

几时缺乏这种行为时, 天主的圣名就受褻渎, 当某种态度与天主的旨意不相符, 就被视为令天主的名受褻渎:

「天主的名在异民中默你们而受予褻渎」(罗 2:24; 参见依 52:5; 则 36:20-22; 弟前 6:1);

「你不可使你任何一个子女经火祭献给摩肋客, 亦不可褻渎无天主的名」(肋 18:21; 参见 20:3)。

在七十贤士译本, 「成圣」一动词是由希伯来文的一个词根翻译得来的, 有「分隔」的意思: 分开的目的是要强调一个特别的价值。

这个动词因应成圣或分隔不同的对像, 不论对像是人或天主, 就有不同的意思, 当祝圣这动词的对像是司祭(肋 21:6-8), 子民(出 30:13), 日子(出 20:8), 物件(肋 16:19), 圣殿(到上 9:3), 成圣的举动意味着将俗世领域的事物分隔, 为的是要把它们带到神圣的领域, 这动词就带有「祝圣」的价值。

初期基督从明认他们是从罪恶的领域「以高价」<sup>70</sup>被分隔, 融入天主的领域, 他们毫不豫疑地自称「圣徒」<sup>71</sup>, 这称呼不是因为有一小撮人实行非凡的德行, 却只反映出跟随默西亚耶稣的日常经验。选择跟随耶稣使他们「成圣」[分隔/祝圣], 永远离开死亡的境况, 进入生命的境况(参见若 5:24; 若一 3:14)<sup>72</sup>,

---

<sup>70</sup> 「你们原是用高价买来的, 所以务要用你们的身体光荣天主」(格前 6:20; 7:23; 参见伯一 1:18; 希 9:12-14)

<sup>71</sup> 参见罗 1:7; 格前 1:2; 6:2; 格后 1:1; 弗 1:15,18; 斐 1:1; 哥 1:2; 希 13:24; 伯前 1:15。在旧约圣经已用「圣徒」来指天主子民(参见出 22:30; 户 16:3; 申 33:3; 咏 16:3)

<sup>72</sup> 在得撒洛尼前书, 我们找到人的「成圣」与「天主的旨意」连在一起: 「天主的旨就是要你们成圣」(得前 4:3)

一次而永久地处于一个神圣的动态状况中, 在实践爱德时得到滋养, 那爱就像天父对人类的爱一样<sup>73</sup>。

当动词的对像是天主时<sup>74</sup>, 「成圣」就带有「承认」天主最超卓的本质的意思, 旧约圣经以「圣者」作天主的代称:

「圣! 圣! 圣! 万军的上主!」(依 6:3)<sup>75</sup>。

「神圣」天主的作为从祝圣祂的子民可见, 从这行动引导人们去承认天主神圣的本质<sup>76</sup>:

成圣:  $\left\{ \begin{array}{l} \text{—天主 = 「承认」}^{77} \\ \text{—人 = 「祝圣 [分隔]」} \end{array} \right.$

圣史采用这一动词是为了使这圣化的行动显而易见。名字容易认出, 因此可以为予某人起名,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即请求天主使人们认识祂被称呼的名字, 天主不再被称为雅威, 而是门徒所认识和体验的天父。在若 17:6, 耶稣向天父祈祷的祷文, 我们可找到类似天主经内的请求:

「我将你的名, 已显示给那些你由世界中所赐给我的人」<sup>78</sup>。

在天主经的请求, 除了「尊重」、「赞美」天主的名, 意思清晰, 更祈求让人都认识「天父」这一名字, 当中所带有的经验, 耶稣在山中圣训早已描述过<sup>79</sup>, 是一个崭新而最佳、独特的事实。倘若雅威一度是「你们当敬畏的, 当恐惧的」(依 8:13), 在天父内却是「没有恐惧, 反之, 圆满的爱把恐惧驱逐于外」(若一 4:18)。透过耶稣, 天父的经验使信徒承认祂唯一的真天主(参见若 14:8)。

耶稣教导他的门徒向天主祈求时称祂为「父亲」, 就是邀请他们彻底改变自己的思想和态度。他开始时没有采用传统的宗教形象, 然后才显示天主为「父亲」, 反之, 他要求门徒认出天主就是他们体验的慈父(参见玛 10:29-30)。但从另一方面, 辨认出天主是父亲不是将自己接受地上父亲的爱所体验到的投射到天主身上, 而是因为不停地由天主所传达的生命, 使人认出祂就是典型的父亲。

有关尊天主的名为圣的请求, 圣史所有的表达方式容译人想起人和天主两者的行动, 天主的行动需要人的合作, 才能成为有形可见的。因此, 信徒团体

<sup>73</sup> 「他于创世以前, 在基督内已拣选了我们, 为使我们在祂面前, 成为圣洁无瑕疵的」(弗 1:4)

<sup>74</sup> 参见户 20:12; 27:14; 依 29:23

<sup>75</sup> 「没有圣者, 相似上主」(撒上 2:2; 参见出 15:11; 依 40:25; 德 48:20; 欧 11:9)

<sup>76</sup> 「不要褻渎我的圣名, 叫我在以色列子民中常被尊为圣; 我是使你们成圣的上主」(肋 22:32)

<sup>77</sup> 伯前 3:15(「你们但要在心内尊崇基督为主」, 所用的是「成圣」, 承认的意思)

<sup>78</sup> 参见「圣父啊!」(若 17:11; 又见 17:26)

<sup>79</sup> 参见玛 5:16,45,48; 6:1,4,6,8,14,15,18,26,32; 7:11,21

不单只是去请求, 更有责任致力使人类认出天主是「父亲」, 正如他们经已意识和体验的一样<sup>80</sup>:

「你们的光也当在人前照耀, 好使他们看见你们的善行,  
光荣你们在天之父」(玛 5:16)。

所谓的「善行」就是那些对人有益的活动, 在真福八端经已列出(参见玛 5:3-10)。圣史在此处采用「光荣」这动词等同「成圣」: 两者使人类都能看见天主的光荣和神圣<sup>81</sup>。接纳真福八端让天主彰显祂的父性, 使人实际上初步认识天主是父亲。承认这「圣名」是独一无二的, 排除任何神明的名字, 与天主的王权有密切的关系, 准备人们作出第二个请求, 即「天国」的扩展:

「上主必作普世的君王; ...只有唯一的上主, 只有他唯一的圣名」(匝 14:9)。

## 愿你的王权得以扩展 (玛 6:10a)

(字面译本) 愿你的国来临

(神学译本) 愿你的统治权扩展

(牧灵译本) 愿你的父性扩展

在天主经头三个请求, 占中心位置和最重要得就是有关王国的请求:

-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 **愿你的国来临**
- 愿你的旨意承行

把它放在中心位置的用意就是指出当「天国」彰显时, 天主的名「被尊为圣」, 实行天主的圣意, 以及承认天主为父便会一一实现。

「天国」一词表达出一个概念——除了例外——是指君王(统治权)<sup>82</sup>行驶他的统治时, 他「王权」的动力, 多于是扩展政治和地域所属的「领土」这种静态的概念。

<sup>80</sup> 天主的名被尊为圣在祂的父性得以扩展的程度

<sup>81</sup> 「父啊! 光荣你的名罢!」(若 12:28a)

<sup>82</sup> 在默示录一书, 「王国」与「王权」是类似的: 「是指十个君王, 他们还没有领受王位, 但必要同那兽一起得到权柄」(默 17:12)。「这位达尼尔, 就这样在达理阿和波斯人居鲁士为王时, 事事亨通」(达 6:29); 参见玛 16:28; 20:21; 谷 10:37; 14:25; 路 22:30; 23:42)

虽然整个旧约旨在建立「天主的国」，这一词在七十贤士译本只于晚期的一本书<sup>83</sup>仅出现过一次，因为旧约所期盼的不在于「天主的国」，而是天主的来临：

「你们的天主来了！吾主上主带着威能来到」(依 40:9-10)<sup>84</sup>。

### 「来临」/「扩展」

「来临」一动词用在主体天国上，在旧经圣经和犹太人古老文学并非完全未有所闻；在新约圣经仅在天主经出现。唯独在依撒意亚第二部分，在哀诉天主的名字被亵渎之后，提及天国的「喜讯」：

「那传布喜讯，宣布和平，传布佳音，宣布救恩，给熙雍说『你的天主为王了』！」(依 52:7)。

天主经的请求不是祈求天国的来临，而是那些属于这个现已存在的王国的人的祈祷，使它扩展，不断成为历史的一部分。因此，圣史所采用的动词，形态上不单是指天国的开始，也包括了随后每一次这样的肯定。这天国由天父和耶稣的行动展开，它无需再来临，而是需要成长和扩散，将由人们自己决定会否成为当中的一份子，但信徒们已属于这天国：

「是他由黑暗的权势下救出了我们，并将我们移置在他爱子的国内」(哥 1:13；参见默 1:6)。

从这方面看来，「愿你的统治权扩展」较「愿你的国来临」的翻译更能强调天主的王权。

于撒上 10:19，天主顺应了民众决定推翻祂为王，要求像其他民族一样，请求由一位君统治他们，并告戒他们君王政制的后果，列出君王典型的权利，使所有属民成为他的奴仆：

「那要统治你们的君王享有的权利是：他要征用你们的儿子，去充当车夫马夫，在他的车前奔走...令他们耕种他的田地，收割他的庄稼，替他制做作战的武器和战车的用具。要征用你们的女儿为他配制香料，烹调食物...征收你们的羊群十分之一；至于你们自己，还应作他们的奴隶」(撒上 8:11-13,17)。

天父却不会驾御他的子女，反而为他们服务<sup>85</sup>。因此扩展祂的王国将不会透过不同民族反对耶路撒冷的运动，或以色列统治其他民族，正如一位爱国者

<sup>83</sup> 「智慧引导逃避长兄愤怒的义人，走上了正路；将天主的国指示给他，叫他明白神圣的事」(智 10:10)

<sup>84</sup> 参见咏 96:13；98:9；依 35:4；59:19-20；66:15,18；拉 3:1-2；匝 14:5

<sup>85</sup> 参见玛 20:28；路 12:37；若 13:1-20

在依撒意亚先知书第三部分<sup>86</sup>所描述的景象, 相反, 由以色列, 门徒是「世界之光」(玛 5:14,16), 以他们的「善行」(玛 5:16), 本着服务的态度, 走向「万民」(玛 28:19)。

扩展这神圣的统治权带有普世性的幅度, 它不只局限于「以色列王国」(宗 1:6), 脱离一切爱国的因素, 它给那些愿意成为「天父王国」<sup>87</sup>的人开放。

天主的「王权」与「父性」是那么密切地连在一起, 以致可以成为同义词: 天主在彰显自己是父亲时行驶祂的王权, 祂像理想的君王一样, 照顾社会上的一切穷人和那些最弱少的人<sup>88</sup>, 从而彰显祂的父性。

在天国里, 互爱是常规的行为, 人们在日常生活体验到天主是父, 宽恕和慷慨分施的表现使人看见天父「的名被尊为圣」。

洗者若翰宣讲即将来临和耶稣所展开的「天国」, 不只是一个由天主介入, 从天而降的历史事实, 那些决定加入天国的人必须「悔改」<sup>89</sup>, 这也是加入的条件。

天国的来临取决于「悔改」, 这条件不单是在个人生活中一次而永久彻底的改变, 它要求人以不断的动力, 容许人辨别「天主的旨意」, 这就是随后的请求的内容(参见 6:10b)<sup>90</sup>。

耶稣所要求的改变就是「变成如同小孩一样」<sup>91</sup>。他并不是邀请人保持小孩子般的软弱和依赖, 相反, 人该有所需的力量和成熟程度, 才有能力自愿选择一种被视为最低级的社会状况。在一个将孩子置于最底社会阶级的文化中, 耶稣要求他的门徒放弃野心, 梦想成为最大的, 为的是站在「最小的」<sup>92</sup>那一边。

这改变可见于人接受贫穷的状况, 正如在第一端真福所表达的(参见玛 5:3), 才能使天国, 那「藏在地里的宝贝」<sup>93</sup>, 成为现在的事实: 「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不 5:3b; 参见 12:28; 路 17:21b), 而富人却无法得以进入<sup>94</sup>。

---

<sup>86</sup> 「万民要奔赴你的光明, 众王要投奔你升起的光辉...海洋的形宝都要归于你, 万民的财富都要归你所有...外邦的子民要修解你的城垣, 他们的君王要来事奉你...凡不肯事奉你的民族各国家, 必要灭亡, 这样的民族必要完全灭绝」(依 60:3,5,10,12)

<sup>87</sup> 参见玛 13:43; 26:29

<sup>88</sup> 参见申 10:17-18; 友 9:11; 则 34; 咏 12:6; 35:10; 68:6; 76:10; 146:9

<sup>89</sup> 「你们悔改罢! 因为天国临近了」(玛 3:2; 4:17)

<sup>90</sup> 「你们...应以更新的心思变化自己, 为使你们能辨别什么是天主的旨意, 什么是善事, 什么是悦乐天主的事, 什么是成全的事」(罗 12:2)

<sup>91</sup> 「你们若不变成如同小孩一样, 你们决不能进天国。所以, 谁若自谦自卑如同这一个小孩子, 这人就是天国中最大的」(玛 18:3-4; 19:14)

<sup>92</sup> 参见玛 20:20-28

<sup>93</sup> 「天国好像是藏在地里得宝贝; 人找到了, 就把它藏起来, 高兴地去卖掉他所有的一切, 买了那块地」(玛 13:44)

天国的扩展在于那些接受邀请的人的答复, 即在第一端真福所指的进入「穷人」的状况。明知道天国的效果只会在置身在天父行为范围内<sup>95</sup>的人身上彰显出来, 「神贫的人」(玛 5:3a)在天主经请求天父将他们亲身体验的天国扩宽, 及至每一个人, 好叫「天主成为万物之中的万有」(格前 15:28)。因着这请求, 团体透过那些务实传递生命的行动, 重新为天国的益处而努力:

「你们在路上应宣讲说: 天国临近了。病人, 你们要治好; 死人, 你们要复活; 癩病人, 你们要洁净; 魔鬼, 你们要驱逐; 你们白白得来的, 也要白白分施」(玛 10:7-8)。

接受了第一端真福(参见玛 5:3), 并忠于那使国能实现的最后一段(参见玛 5:10), 这一请求所要求的就是重申忠于耶稣在山中圣训所说的一切内容:

「你们先该寻求天主的国和他的义德」(玛 6:33)。

圣史加入「义德」和「天主的国」明显地使人记起第一和最后一段的真福(参见玛 5:3,10), 他想指出天国的扩展有赖于实践真福八端。

正如耶稣的门徒选择天主是唯一的父即是排除承认任何其他管辖人的权力(参见 6:9b), 接受唯一的天国包括拒绝任何玛属于天父的其他统治方式, 并承认祂是梦寐以求的理想君王(参见咏 72):

「你们知道: 外邦人有首长主宰他们, 有大臣管辖他们。你们中却不可这样; 谁若愿意在你们中成为大的, 就当作你们的仆役; 谁若愿意在你们中为首, 就当作你们的奴仆。就如人子来不是受服事, 而是服穷人, 并交出自己的生命, 为大众作赎价」(玛 20:25-28)。

天父的统治权, 相对于其他的王权, 使天国成为一个具竞争成分的威胁, 受到其他王国的迫害。因此, 在天主经的第二部分, 信徒团体祈求天主保证在危难中仍会忠信地解救他们。

---

<sup>94</sup> 参见玛 19:23-24

<sup>95</sup> 在真福八端中, 选择进入贫穷状况会引发迫害, 这是因为忠于这决定的缘故(玛 5:10a)。天国只会在他们身上运作(玛 5:3b; 10b)。

## 愿你的计划得以实现 (玛 6:10b)

(字面译本) 愿你的旨意承行

(神学译本) 愿你的计划得以实现

(牧灵译本) 愿你救赎的工程得以实现

在路加福音的天主经并不存在这个请求，它是玛窦福音独有的两个请求的第一个(参见玛 6:13b)。圣史以这一请求将先前的两个概括起来，并显出两者的意思：就是「愿人们都认出你这名字」(玛 6:9c)，以及「愿你的国来临」(玛 6:10a)，都属于天主「旨意」的一部分。

在圣经的思维，天主的旨意并不等同所有发生过的事物本身，它可以在特定的情况中辨别出来，这些事物都带有特别的意义，希腊文分别用「意志」来指功能，「意愿」来指行动，即一切所「愿意」发生的。

在天主经所请求承行的「旨意」不是指一位全能者天主「凡他喜欢得事，都可随意执行」(训 8:3)一般的意愿，而是孤行祂救赎人类的计划<sup>96</sup>。承行这旨意就是实际上使「天国」扩展，而天国就是天主经关乎人类的三个请求中最重要一个。

正如第一个请求，尊天主的名为圣可以有两方面的解释(从人及天主方面的行为)，同样，这一请求也可有以下的意思：

- a) 人接受天主的旨意「得以承行」<sup>97</sup>；
- b) 天父履行祂神圣的计划「得以完成」。

玛窦所用的表达方式意，味着天主的旨意是由天父和祂的子女两方面一起把它实现出来的。事实上，圣史并没有采用「做」这个动词，因为它只着重人的行动(即「愿我们能执行/做你的旨意」<sup>98</sup>)，他用的却是「承行」，「实现」，强调天主的行动，虽然也要求人的合作，但后者并不是必要条件<sup>99</sup>。他选择用

<sup>96</sup> 在智慧书天主的权能化为怜悯：「无怜悯众生，默为你是无所不能的」(智 11:24；参见罗 11:32)。「天主的旨意就是人获得救恩」额我略·尼撒，*DeOr.Dom.* 4, PG44

<sup>97</sup> 「我们既不能说服他，也就静默了，只说『愿主的旨意成就罢』」(宗 21:14)

<sup>98</sup> 在玛窦福音「旨意」出现过 5 次，只是用在与「天父」的关系上(永远都是指天主而言，除了在玛 21:31 是指人的父亲)，而且与「承行」连在一起，参见玛 6:10；7:21；12:50；18:14；26:42

<sup>99</sup> 「承行你的旨意为我所爱」(咏 40:9；参见 103:21；143:10；144:19；加上 3:60)

「实现/承行」代替「做」<sup>100</sup>，把两方面结合起来：天父的旨意得以实现是因为天主的行动，以及人自愿把它奉行。

借着这一请求，信徒团体不是祈求有能力去做天主的旨意(即顺从耶稣和他的讯息所意味和保证的，参见玛 12:49-50)<sup>101</sup>，而是祈求天父的旨意及计划在人类实现：「愿你的旨意承行」。

圣史只在天主经的请求和革责玛尼园的祈祷用了「实现」这一动词<sup>102</sup>，把天主经的请求与玛 26:42<sup>103</sup>苦难的主题紧密的串连：

(6:9b) 我们的天父	(26:42) 我父
(6:10b) 愿你的旨意承行	要照你所意愿的

对耶稣来说，忠于天父的「旨意」会带来的后果就是「必被交付于罪人之手」(路 24:7；谷 14:41)，圣史更将两种「意愿」公开作对比：天父对于生命的旨意，耶稣表达出他随时乐意献出自己的生命<sup>104</sup>，以及人对死亡的意欲，倾向把生命夺去：

「总督又向他们发言说：『这两个人中，你们愿意我给你们释放那一个？』他们说：『巴辣巴。』比拉多对他们说：『那么，对于那称为默西亚的耶稣我该怎么办？』众人答说：『该钉他在十字架上。』」(玛 27:21-22)。

### 全能的天主？

全能者天主的概念在福音找不到，在新约其他地方也罕见<sup>105</sup>。这概念令人将世界上所发生一切好的事，特别是坏的事，与天主的旨意连在一起，将发生在人类的惨剧及对所引致的坏事的责任都加在天主身上。

「全能」一词译自希腊文 *Pantokrator* (「所有人的君王」)。希伯来文圣经未曾用过这名字来称呼天主，但出现于七十贤士译本，随后拉丁文译本的「全能者」，尝试将天主的两个奇异的的名字和特质放在一起：万军(*Sabaot*)常与上主(*Yahve*)结合<sup>106</sup>，山岭的神(*Shaddai*)与天主(*El*)结合<sup>107</sup>。

<sup>100</sup> 承行天父的计划「并不在乎人的愿意，也不在乎人努力而是由于天主的仁慈」(罗 9:16)

<sup>101</sup> 「遂伸出他的手，指着自己的门徒说：『看！我的母亲，我的兄弟！不拘谁遵行我在天之父的意旨，他就是我的兄弟、姊妹和母亲」(玛 12:49-50)

<sup>102</sup> 在七十贤士译本，「实现」一动词从来不是与「旨意」有关连

<sup>103</sup> 「我父！如果这杯不能离去，非要我喝不可，就成就你的意愿罢！」(玛 26:42)

<sup>104</sup> 「这基督按照天主我们父的旨意，为我们的罪恶舍弃了自己，为救我们脱离认邪恶的世代」(迦 1:4；参见若 6:38-40)

<sup>105</sup> 这一词只在保禄书信出现过一次，于一连串引用旧约圣经之后作结尾(格后 6:18)。唯一本用了这表达方式的书就是默示录，「全能的天主」作为旧约余下的遗迹。

<sup>106</sup> 参见撒下 5:10；列上 19:10；编上 11:9；友 4:13；加下 3:30；耶 5:14

将全能者的概念套用在天主身上，导致人相信在生命中所发生的一切都是上主的旨意，正如旧约圣经某些章节清楚指出，雅威天主是一切的主宰，祂「造了幸福，降了灾祸」(依 45:7)，并认定「如城里发生灾祸，岂不是上主所为？」(亚 3:6)<sup>108</sup>

这种命中注定的想法在民间的俗语反映出来：「没有一块叶子掉下来可未经天主所愿意的」，从过往偏面理解玛 10:29 而被合理化：

「两只麻雀不是卖一个铜钱吗？但若没有你们天父得知，牠们中连一只也不会掉在地上」。

把这句翻译成「但若没有你们天父的许可，牠们中连一只也不会掉在地上」，认为除去一只麻雀都属天主任意的决定，改变了耶稣教导的本质，他认为需要对天父有绝对的信赖，因为祂「就连你们的头发，也都一一数过了」(玛 10:30)。对于一位连受造世界中最小的元素(就如麻雀般，参见玛 6:26；路 12:6)也不会错过的天父，岂不会更关注那些「比麻雀还贵重」的人呢！(玛 10:31)

因此，耶稣将天父的旨意扩展至所有人的身上，包括那些被视为不重要而被拒于天主的爱之外的人，即那些「最小的」，就是那些被社会和宗教边缘化、不重要的人<sup>109</sup>：

「使这些小子中的一个丧亡，决不是你们在天之父的意愿」(玛 18:14)<sup>110</sup>。

天主的旨意是为人的好处着想而衍生出来的<sup>111</sup>，它不会远离人，反而使人得到滋养<sup>112</sup>，让人成长，导人达致完全的成熟(得以圣化)<sup>113</sup>，使他成为耶稣的直系的亲属：

「不拘谁遵行我在天之父的旨意，他就是我的兄弟、姊妹和母亲」(玛 12:50)。

人透过实践像天主般的爱而成为天主的子女正是新约圣经所指天主旨意的目的：

<sup>107</sup> 参见创 17:1；28:3；35:11；48:3；49:25。于约伯传这一词就出现过 31 次

<sup>108</sup> 「幸福、灾祸、生死、贫富，都来自上主」(德 11:14；参见约 1:21；2:10)

<sup>109</sup> 这些人「履行了父亲的意愿」(玛 21:31)，而不是那些被社会视为「大的」、「司祭长和民间的长老」，耶稣向后者指出：「税吏和娼妓要在你们以先进入天国」(玛 21:32)

<sup>110</sup> 玛竇福音第 18 章指出属于天国的条件，耶稣邀请他的门徒不要「轻视这些小子中的一个」(玛 18:10)，他们被比喻作「迷失了」的羊(18:12)，参见依 53:6(LXX)，以及不要导致团体中最小的因那些自认为是「大的」作为而犯罪。在路加福音的羊之所以迷途，都是因那些被上主所救的人(参见荡子的比喻，路 15:24,32；19:10)缺失的情况

<sup>111</sup> 「他使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是全照他在爱子内所定的计划」(弗 1:9)

<sup>112</sup> 「我的食物就是承行派遣我者的旨意，完成他的工程」(若 4:34)

<sup>113</sup> 「天主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圣」(得前 4:3)；「我们就是因这旨意...得到了圣化」(希 10:10)

「他于创世以前，在基督内已拣选了我们，为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瑕疵的；又由于爱，按照自己旨意的决定，预定了我们藉着耶稣基督获得义子的名分，而归于他」(弗 1:4-5)。

在新约圣经，人被邀请去与天父的创造活动合作(参见 8:19-23)，因此不存在把承行天主的旨意看作听天尤命地接受生命中所发生的事，或历尽艰辛一字不漏地遵守法律<sup>114</sup>。承行天主的旨意所得到的不是痛苦，而是快乐，以致成为感恩的来源：

「应常常喜乐，不断祈祷，事事感谢：这就是天主在基督耶稣内对你们所有的旨意」(得前 5:16-18)

耶稣把接纳天父的旨意作为食粮(参见若 4:34)。实行这旨意，把它成为生命中工程的一部分，可以释放和滋润个人生活的一切精力，使自己不断迈向圆满的生命。

正如我们需要接纳天主，而不是去寻找祂(若 1:12)，我们无需寻找祂的旨意<sup>115</sup>，好像一种神圣的万花筒般给我们指示在未来将有什么选择似的，而是在现今接纳祂的旨意，在天主在人类身上的救恩计划中工作，「等待天主子女的显扬」。

向天主祈求祂的旨意，即祂为救赎人类的计划得以实现，信徒团体意识到虽然天主的旨意在耶稣的一生中，特别在他的死亡，已圆满地彰显和实现(参见若 19:28)，但却未完全达致完成(参见罗 8:19-23)。因此，信徒团体致力积极与那位「时常在工作」的天父(若 5:17)合作，实行「天主所预备的各种善工，叫我们在这些善工中度日」。

旧约圣经认为要认识天主神圣的旨意，就有赖智慧的恩赐。同样，天主经指出实现天父的旨意在于祂所赐的「日用粮」，就是在随后的一个请求的内容。

除非天父赐与「智慧的日用粮」，我们便不能承行祂得旨意，因为智慧使人认识祂的旨意，并以生活配合天主这个计划：

智 9:17:

你若不**赐予智慧**...，  
谁能知道你的旨意？

玛 6:10b,11:

愿你的旨意承行于地...  
我们的**日用粮**，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sup>114</sup> 参见德训篇以及约伯传所表达听天尤命的严重性：「自从人出离母胎那一天，直到埋葬，回到众生之母的怀中那一天，天主为每人指定了一项重大的职务；在亚当的子孙身上，放下了一付重担」(德 40:1)；「上主赐的，上主收回」(约:20)

<sup>115</sup> 在福音中唯一一段有关寻找天主旨意的章节(若 5:30)，意思并不是指认识天主的旨意，而是把它付诸实行

## 承行于地，如同在天上一樣 (瑪 6:10c)

(字面译本) 承行于地，如同在天上一樣

(神学译本) 承行于地，如同在天上一樣

(牧灵译本) 在整个受造世界

第 10c 一节接着头三个请求，以同一时态的动词表达出来，这一节有助将天父和人类相关的请求转为「天父与团体」的请求。

圣史把这表达方式放在第一部分的结尾，在三个请求之间，与「我们在天的父」和对称。第 10c 和 9b 两节用「天」所形成的首尾呼应法，将天主经的前半部与后半部分开。

这一节的经文不仅是解释 10b「愿你的旨意承行于地」，也是与之前的两个请求有关：因此「如在天上一樣」是与三个请求有关，而不单是指「愿你的旨意承行于地」。

与其说是三个请求，其实是以不同的方式表达出同一个请求。因此，我们不将这些请求分开，而是把它们之间的关系紧密地连在一起，是非常重要的。若要了解第一段，最好还时将随着第一个请求的那一句拆开：

我们在天的父， 于地如在天上一樣	{	愿你的名得以承认 愿你的王权得以扩展 愿你的计划得以实现
---------------------	---	------------------------------------

瑪竇只在这句字用了「如」的结构，可以是指：

- a) 比较：「承行于地，如在天上一樣」。
- b) 协调：「在天上和地上」。

这样的表达方式用了当代的宇宙观，所涉及的是「地上的」，及「天上的」的万有(哥 1:20)。当中所指的是「今世有权势的人」(格前 2:8)，他们以为自己是居住在天上，与「空中权能的首领」共处(弗 2:2)，却必定完全被默西亚所制服：

「致使上天、地上和地下的一切，一听到耶稣的名字，无不屈膝叩拜」(斐 2:10)。

「承行于地，如在天上一樣」的请求与我们所宣认的信仰结合，就是我们在天主经开始时所呼求的天父(6:9b)，他是诸天唯一的君王。

祈求天父的旨意得以实现，这一请求将天与地结合，使人想起闪族文化的表达方式，通常是以两个相反的词语来表达事物的整体<sup>116</sup>。在这处用了「天」和「地」去表达整个受造世界<sup>117</sup>。与此同时，「于地」强调天主经普世的幅度，它不只局限于以色列，而是开放给所有的民族<sup>118</sup>。

在头三个请求中，信徒团体祈求人类能认识天主为父(愿祂的名被尊为圣)，接受祂的统治(愿祂的国度得以扩展)，因此使祂的计划得以实现(愿祂的旨意承行)。

## 一事无成的人

在天主经的开头，第三项的请求表达和概括先前的两项，这三项在结构和主题方面令人想起真福八端，其中三端是关于天主应许介入人类受苦的惨况(参见玛 5:4-6)，并且给予一个答复：天主除去人类一切负面的情况，就在于祂王国的计划得以实现，所有人都体验祂的父性。

天主经开头的两个请求，即有关天父的名和国度的请求，就在于承行祂的旨意，是圣史在他的福音中唯一段把这三个元素结合在一起的经文，圣史于玛 7:21-23 又再一次提及：

玛 6:9b	我们	玛 7:21b 我
在天的父		在天之父
玛 6:9c	愿你的名	玛 7:22 因你的名字
被尊为圣		
玛 6:10a	愿你的国来临	玛 7:21a 天国

<sup>116</sup> 新约圣经方面参见「恶人与善人」；「义人与不义的人」(玛 5:45)；「束缚与释放」(玛 16:19)；「在后与在先的」(玛 19:30)；「『阿耳法』与『敖默加』」(默 1:8)。旧约圣经方面参见于圣咏 139 篇的相反词语

<sup>117</sup> 耶稣称呼天父为「父啊！天地的主宰」(玛 11:25)；「上主！伟大、能力、荣耀、壮丽和威严都归于你，因为上天下地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编上 29:11；参见咏 135:6)；『(玛 28:18；参见玛 5:18；路 10:21；创 2:1,4；14:19,22；24:3；出 20:4；31:17；申 30:19；31:28；苏 2:11；耶 10:11；23:24)。参见 Patte D.,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87)102

<sup>118</sup> 参见玛 12:18,21；24:14；25:32；宗 15:17；罗 1:5；11:25,26

瑪 6:10b  
天之父的旨意

愿你的旨意承行 瑪 7:21b 我在

瑪 7:21-23 能解释并澄清天主经开头三项的请求, 在分析之下, 使人更容易明白这些请求:

「不是凡向我说『主啊! 主啊!』的人, 就能进入天国; 而是那些承行我在天之父旨意的人, 纔能进天国。到那一天主有许多人要向我说: 主啊! 主啊! 我们不是因你的名字说过预言, 因你的名字驱过魔鬼, 因你的名字行过许多奇迹吗? 那时, 我必要向他们声明说: 我从来不认识你们; 你们这些作恶的人, 离开我罢」(瑪 7:21-23)。

圣史在这段经文的第一部分(21 节), 藉着耶稣对门徒所说的警告<sup>119</sup>, 解释清楚称耶稣为「主」(正如许多正统的信徒一样), 并不足以使人属于天国的团体, 因为只有那些接纳真福八端, 实行天父旨意的人<sup>120</sup>, 才与天国有联系。

在第二部分(22-23 节), 玛竇指出许多门徒所做的工作, 他们不仅没有局限于表面上<sup>121</sup>跟随耶稣(这是耶稣所拒绝的), 更以他们活动的实际成果作见证:

7:22: 因你的名字      说过预言,  
         因你的名字      驱过魔鬼,  
         因你的名字      行过许多奇迹。

耶稣责斥这些「说过预言, 驱过魔鬼, 行过奇迹」的门徒为「作恶的人」。他们将被拒于天国之外, 就像那些「糊涂的童女」, 耶稣向他们用了辣彼拒绝门徒的方式, 表达师傅与门徒之间绝对而无可补救的分隔<sup>122</sup>:

瑪 7:23: 「我从来不认识你们」;  
瑪 25:12: 「我不认识你们」。

门徒进行这些活动的模式是耶稣指责他们的原因。事实上, 用来描述这些人所做的一切, 不是用一贯的「因你的名」或类似的字句; 他们所做的都是「借用」耶稣的名字。

玛竇福音只在这处有这样的用法, 是在新约圣经绝无用过的, 这特别的表达方式在七十贤士译本仅有一次, 就是在出谷纪, 在一个情况下人们用了主的名字, 不但无效和有害, 更显出梅瑟的少信德:

<sup>119</sup> 21-23 节只是对门徒说的

<sup>120</sup> 参见瑪 5:16; 13:20-22; 15:8; 路 6:46; 依 29:13; 出 36:23; 亚 5:22-24

<sup>121</sup> 「『主啊! 主啊!』」(瑪 7:21); 「『这民族用嘴唇尊敬我, 他们的心却远离我』」(瑪 15:8; 依 29:13); 「天主的国并不在于言辞, 而是他们的能力」(格前 4:20; 参见雅 1:22)

<sup>122</sup> 参见「我不认识这个人」(瑪 26:72,74)

「自从我到法郎那里，奉你的名讲话以来，他更加折磨过百姓，而你也没有拯救你的百姓」(出 5:23)。

「因某人的名字」<sup>123</sup>行动或说话等于透过呼求那名字或那人行事(参见谷 9:38)，并且代表那个被提名的人(参见若 5:43)，或表示他的临在：

「无论谁因我的名字，收留一个这样的小孩，就是收留我」(玛 18:5；参见 24:5；谷 9:37,39；13:6)

于玛 7:22，门徒没有「按耶稣的名字」(即肖似耶稣的行为或身分)，而是「借用」(即利用耶稣的名字)。玛竇首先三度提出这种借用耶稣名字的方式「因你的名字...」，强调这是反常的用法。

圣史用这种表达方式，显出这些门徒的生活有别于他们所做的事情：并不是他们没有「驱魔鬼、讲预言和行奇迹」，然而，这些行动，并不是跟随耶稣的后果(参见玛 7:23)，与他个人成为一体<sup>124</sup>，这些都只不过是利用他的名字，就像一种自动的能力方程式(「因他的名字」)<sup>125</sup>所带来的后果。

耶稣与这些假门徒的关系划清界线后，责斥他们为「作恶的人」(玛 7:23)。

在圣经，「罪恶」有不同的意思，但从来不会用来指神圣的行动，这一词是指巫术的作为(参见户 23:21,23；撒上 15:23)<sup>126</sup>，以及不吉祥的力量，只会带来无用的、虚假的和没有效能的结果，以致可以将「作恶的人」翻译为「一事无成的人」。

虽然这些门徒已制服魔鬼，天主却不认识他们，因为天父只会承认那些与祂的行为相似的人为祂的子女(参见玛 5:43-45；路 6:35-36)<sup>127</sup>。他们是聆听或重复耶稣教导的人，但不会将他的教导融入自己的生活中：他们听和宣讲，但他们向人宣讲的说话在他们内却没有长出根来(参见玛 13:5-6；雅 1:22-25)。

「作恶的人」的结局在两所房屋的比喻清楚显出(透过重复「凡...」这一字)，坍塌的原因是由于房屋是「建在沙土上」(参见玛 7:24-27)：

玛 7:21：  
不是凡向我说：主啊！主啊的人，  
就能进天国...

玛 7:26：  
凡听了我的话  
而不实行的...

<sup>123</sup> 在玛竇福音仅于 21:9，引用咏 118:26

<sup>124</sup> 「免得我给别人报捷，自己反而落选」(格前 9:27)

<sup>125</sup> 同样在宗徒大事录，虽然西满术士已受了洗，他仍未领受圣神，却献出银钱收买覆手赋给人圣神的「权柄」(参见宗 8:9-24)

<sup>126</sup> 在依 66:3，「无用的事」和「崇拜偶像」都放在一起：「焚香顶礼的，又祝福了偶像」。参见匝 10:2；依 1:13；41:29；亚 5:5；欧 4:14；咏 7:15、90:10；92:8；约 15:35

<sup>127</sup> 明显与保禄在格前所写的有关：「我若有先知之恩...我若没有爱，我什么也不算」(格前 13:2)

「作恶的人」就是那些「把自己的房屋建在沙土上」的人，玛 3:41 指出他们要对团体的失败负上责任：那像是好种子的原来却是莠子(参见玛 13:30)<sup>128</sup>。

在天主经开头的三项请求，即愿天父的名被尊为圣/被承认，祂的王权得以扩展，和他的旨意得以承行，都是有赖天主与信徒一起作的行动。在这一节，玛竇提醒信门徒谨防所宣讲福音仅是基于天主的能力(只是利用耶稣的「名字」作为工具)而当中却与自己的生活无关。这种行为被形容为「恶行」，是破坏团体基础的威胁，使它在面临考验时容易受损(参见玛 6:13a)。因此，圣史写下为人类祈求的主题之后，接着的就是与团体有关的请求。

## 我们的日用粮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 (玛 6:11)

(字面译本) 我们的日用粮，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神学译本)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生命之粮

(牧灵译本) 求你时常把耶稣赐给我们作为生命之粮

祈求食粮放在天主经，有关天主介入人类 (参见玛 6:9c-10)和团体需要(参见玛 6:12-13)那段的中心，是一种策略性的安排：

6:9b 我们在天的父		
6:9b 愿你的名字被承认。	6:11 我们的日用粮，	6:12 宽免我们的罪债，犹如我们也宽免欠得罪我们的人。
6:10 愿你的王权得以扩展，	求你今天	6:13 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
6:10b 愿你的计划在天上实现，如在天上一样。	赐给我们	6:13b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第一段表现一连串的逻辑，每一项请求(由同一结构以及重复用「你的」所组成)都是相辅相成的：承认天父的名字(参见玛 6:9c)可使天国得以扩展(参见玛 6:10a)，并能实现天父在人类身上的计划(参见玛 6:10b)。祈求这特别的日用粮

<sup>128</sup> 「人子要差遣他的天使，由他的国内，将一切使人跌倒的事，及作恶的人收集起来」(玛 13:41)。天主经最后的一项请求使人想起七十贤士译本咏 59:3：「从邪恶的事业中解救我们」

相对于一种能令门徒能与天主合作，宣扬祂名字的食物，为能使祂的王国扩展和祂的圣意得以承行。

第二段于玛 6:12 把下一句，祈求宽免我们的罪债，以及把天主经其他的请求连接起来，所用的是以第一身重复「我们」。我们可以肯定能随时可得到(「求你赐给我们」食粮，这食粮精神上的意义包括和超越物质上的食物，它有能力使团宽免罪债，克服诱惑和免陷于凶恶。

### 食粮的比喻

在闪族人的文化中，饼(即经文所用的「食粮」)是每餐最好和主要(经常只是唯一一种)的食物，它一般的意思是指食物。希伯来文「饼」的字根带有「营养」，「食用」的意义，而它的名词，是指饼或其他种类的食物<sup>129</sup>。在东方世界，饼在众多的名称中，也称作「维生」(*vita*)，因为它是滋养人们基本的营养<sup>130</sup>，因而被视为天主赐给人最好的恩赐。

正因为饼是生命中的必需品，缺乏饼等于要面对死亡的情况<sup>131</sup>，饼于是比喻作天主圣言：

「看，那些日子一来临——吾主上主的断语——我必使饥饿临于此地，不是对食物的饥饿，也不是对水的饥渴，而是对听上主的话的饥渴」(亚 8:11)。

在依撒意亚先知书，以民在充军的日子中敬拜异民的神明，祈求他们的情况，可比作白白花钱买来「不能充食」、「不足果腹的东西」(依 55:2)<sup>132</sup>，而不去取得那白白得来和有效用的天主圣言(参见食 55:1,10-11)；于箴言一书，天主的智慧把自己献上作为食粮：

「你们来，吃我的食粮」(箴 9:5；参见训 15:3)。

在上述的章节，有关以天主圣言和智慧作为食粮，像玛纳一样<sup>133</sup>，永远都是天主的恩赐，同时被视为人无法以自己能力得来的食物。

<sup>129</sup> 「撒罗满每月所用的食品[字面:饼]: 细面十『苛尔』，粗面六十『苛尔』；肥牛十只，牧放的牛二十只，羊一百只；此外还有鹿、羚羊、狍子和肥禽」(列上 5:2-3)；参见创 18:5-8；28:20；31:54；37:25；39:6；41:54,55；出 1:20；18:12；肋 3:11,16；申 10:18b；路 7:33；弟后 3:12)。饼也是动物的食粮：「将食物[字面:饼]赐给家畜(咏 147:9)

<sup>130</sup> 饼不是用来与其他食物一起吃的，但这些食物是为吃饼而设的。参见创 25:34；卢 2:14

<sup>131</sup> 参见创 47:15,19；出 16:3；户 21:5；依 51:4；耶 38:9

<sup>132</sup> 参见耶肋米亚先知书责斥向「天后」献祭饼(耶 44:16-19)

<sup>133</sup> 格前 10:3 提及天主在旷野滋养祂百姓的玛纳为「神粮」

于玛竇，甚至在路加福音中，祈求食粮无疑有特别的意思，圣史希望透过一些文法上的技巧，令人明白这道理：

一祈求食粮是唯一项在开始用补词(「我们的日用粮...」)来强调意思，而不是像其他的请求，开始时用动词(愿...被尊为圣...愿...来临...愿...旨意承行...);

一特意两度用定冠词来强调这饼(「这饼...这日用粮」)的形容词。

这不是一般的饼，而是这指定的饼(唯一的饼)，对于玛竇福音接听天主经的人已是耳熟能详的。

在玛竇福音，「饼」一字出现过 21 次，通常都是指食粮或食物<sup>134</sup>。于玛 4:3-4(唯一一次在天主经之前的)，「天主口中所发的一切言语」的意思就是它比饼的食物质素还要高：

「经上记载：『人生活不只靠饼，而也靠天主口中所发的一切言语』」(玛 4:4)。

圣史用饼的图像作比喻来指出默西亚为以色列带来的救恩<sup>135</sup>，但在法利塞人的酵母一事件中，饼是用来指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的教导，相对于耶稣的教导<sup>136</sup>。海玛 26:26，饼本身成为爱和救恩的事实：

「耶稣拿起饼来，祝福了，擘开递给门徒说：『你们拿去吃罢！这是我的身体』」

## 「我们」

这项请求加上形容词本身是不必要的(少了也不会改变「[我们]的日用粮，求你今天主赐给我们」的意思)，却将饼与天父扯上关系：

「我们在天的父」

「我们的日用粮」

祈求赐我们日用粮(不论这饼的意思是什么)，对信徒团体带有集体的意义：当日用粮同时也属于大家的，我们才可以称天主为父时。自愿选择贫穷(参见玛 5:3)容许我们分享物质上的饼；我们一起擘饼和吃饼使我们能结合，彰显天主的国，保证团体「共结合于基督的身体」：

<sup>134</sup> 「你的门徒为什么...吃饭[字面:饼]时竟不洗手？」(玛 15:2；参见谷 3:20；路 14:1；若 13:18；得后 2:8,12)

<sup>135</sup> 「耶稣回答说：『拿儿女的饼扔给小狗，是不对的』(玛 15:26)

<sup>136</sup> 「他们这纔明白耶稣不是说防备饼的酵母，而是说防备法利塞人和撒杜塞人的教训」(玛 16:12)

「因为饼只是一个，我们虽多，只是一个身体，因为我们众人都共享这一个饼」(格前 10:16-17; 参见宗 2:42,46)

### 「日用」粮

来自路加、玛竇福音和十二宗徒训诲录，天主经不同的版本都有不同之处和异文，但希腊文「日用」(*epiousios*)这个形容词虽然罕见，但在三个版本都完整地把它保留。

一个用于天主经请求的词语，而在圣经、传统文学或其他文件却不存在，令人觉得这措词非常重要，以致任何一位圣史也不敢作出改动。在天主经最长的一项请求，一段精确的经文中一直坚持用这个独特的形容词，无疑是因为有它特别的意思，超越饼物质上，作为身体的食物的意思；正如大部分的教父解释，它是用来指滋养精神的食粮。然而，如何翻译天主经的这个形容词，仍是一个没有解决办法的严重障碍，只能作出猜测而已。

在圣经以外文献研究 *epiousios* 也只提供令人失望的结果，最可靠的见证仍是奥利振的说法，他认为

「*epiousios* 一词在希腊人或学者中找不到，它不是当时语言所用的词语，似乎是圣史打造出来的新字」。

于第四世纪拉丁文通行本尝试克服这个困难，提出用两种方法翻译这个陌生的形容词：于玛竇福音翻译成「超物质体」(*supersubstantialem*)，以及于路 11:3 译作「日用的」(*cotidianum*)。后者的读音较容易(也较易明白)，于是就由路加福音转载到玛竇福音，礼仪版本就是把路加福音的「日用」，配合玛竇福音的「求你今天赐给我们」而形成的。

*Epiusios* 一词不同的解释主要是来自三个类别，彼此之间并没有矛盾，反而是相辅相成的：

#### 1) 「随后一天主的」食粮

*Epiusios* 的第一个推测，由 *epi+ienai* 组成，带有将来、未来、每日生活必须的等意思，「随后一天」的意思于是由此而来的。这个解释(用于科普特版本，并已由奥利振和圣安博证明)由圣热罗尼莫亲自表明：

「在希伯来文圣经，在「超物质体」之处我找到 “*maar*” 一词，即「明天的」，因此意思是：「随后一天的食粮」，即将来的食粮，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按这个解释, 天主经的请求在于祈求天主赐给我们明天的食粮, 正如过往在旷野的时候, 祂在安息日前夕赐予双倍份量的玛纳(参见出 16:5,29), *epiousios* 即是希伯来文的明天翻译成希腊文。事实上天主经与出谷纪的经文有相似之处:

<b>玛 6:11</b>	<b>出 16:29a</b>
我们明天的食粮	两天的食物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他给你们

在这个推测之下, 食粮和明天两者都超越了纯粹物质和时序的意思。假如所指的只是饼或食物, 这项请求不论它用今天或明天的方式表达<sup>137</sup>, 也会与天主经随后的建议有矛盾: 呼吁耶稣的门徒放弃将来或现在有关食物的忧虑。当我们为天国而工作时, 保证会得到食粮, 「因为工作自当有他的食物」(玛 10:10; 参见路 10:7):

「所以你们不要忧虑说: 我们吃什么, 喝什么, 穿什么? 因为这一切都是外邦人所寻求的; 你们的天主原晓得你们需要这一切。你们先该寻求天主的国和它的义德, 这一切自会加给你们。所以你们不要为明天忧虑, 因为明天有明天的忧虑...」(玛 6:31-34; 参见 16:5-12; 路 12:22-31)。

## 2) 「超物质」的食粮

希腊与拉丁的教父们解释 *epiousios* 时指出这一字是由 *epi* (之上) 和 *ousia* (自然/物质) 所组成, 因而得出「超物质」的食粮, 即精神方面的食物, 而不是为身体而设的; 奥利振将这食粮等同为天主圣言和天主的智慧, 因此解作基的身体:

「为使我们的灵魂不会因缺乏食物而生病, 并且我们不会因得不到天主圣言而饥饿至死, 让我们遵从我们救主的教导, 请求天主赐予生活的食粮, 就像物质的食粮一样。真正天上的食粮就是那滋养真正人类, 按天主的肖像而造成的人类的食粮, 使那些吃这食粮而肖似造物主的人能得以升华。有什么食物能比得上天主圣言, 更能滋养人灵? 有什么能比为精神而设的天主智慧更为宝贵, 使人可以领受它到自己心中? 或者什么可比得上相对于天然日用粮的真理?」

此外, 奥利振认为类似和可以解释 *epiousios* 的另一个字, 就是在出谷纪可找到的 *periousios*, 他指出两者都来自同一个字根 *ousia* (物质、存在、独特、特质)。

如果 *periousios* 是「指成为能与天主沟通, 有天主特质的百姓」, *epiousios* 的意思就是

---

<sup>137</sup> 参见玛 16:5-12; 谷 6:8; 路 9:3

「转化为我们物质的食粮...从天上降下的食粮(若 6:51), 赐给人的精神和灵魂, 将自己的力量传给那些取用它来滋养自己的人: 这就是物质的食粮, 我们所祈求的内容」。

叙利亚的狄奥多勒认出这食粮是天主圣言:「天主圣言是我们心灵的食粮, 正如没有生命的食粮滋养我们的肉体, 同样从天而落的圣言滋养我们灵魂的本质」。

奥利振以后的希腊教父通常都把食粮解读为圣言, 而叙利亚和拉丁教父把食粮解作耶稣圣体(除了一些重要的例外)。

对于 *epiousios* 食粮还有其他精神方面的解释, 亚奎莱亚的克罗马齐奥、圣安博, 是圣热罗尼莫, 他跟随奥利振所建议的路向, 解释这特别的食粮是指耶稣自己。

### 3) 「必须的」食粮

对于 *epiousios* 这形容词第三个推测是来自它的格式, 由 *epi* (在) 和 *einai* (存在) 所组成, 意思是指存在必须的或足够的, 因此是指「生活所需」, 正如在箴这一书传统智慧所指出的:

「贫乏或富裕勿赐与我, 只供予我必需的食粮」(箴 30:8)。

从词源学方面考虑过 *epiousios* 不同推测的意思, 没有一个能绝对胜过其他的意思, 况且一个词语的价值不一家质它字源上的意义等同, 因此这词语的意思只能取决于天主经的内容。

## 赐予的食粮

在天主经开头的三项请求要求人的合作才会得到天主的垂允, 然而这一切却完全取决于天主。将由天主自己使祂的名被尊为圣(参见玛 6:9c), 使祂的王权得以扩展(参见玛 6:10a), 因而使祂在人类身上的计划得以实现(参见玛 6:10b)。同样, 随后的三项请求获赐食粮, 只有天父才能赦免罪债(参见玛 6:12a), 才能免我们陷于考验, 以及拯救信徒团体免于凶恶(参见玛 6:13)。虽然圣经的教导指出不是出于人的忧虑<sup>138</sup>, 而是天主的慷慨滋养受造物, 「给一切的生灵供食

---

<sup>138</sup> 「你们极早起床尽是徒然, 每日坐至深更图谋打算, 为了求食经过多少辛酸; 唯独天主赐所爱者安眠」(咏 127:2)

品」<sup>139</sup>，这并不排除人需要从工作的成果给自己提供食物：「你必须汗流满面，才有饭吃」(创 3:19；参见 2:15；咏 104, 14-15)。

滋养人的食粮不是从天主那里而求得来的，也不是从天而降的，而是人的责任生产食粮，并慷慨地分给那些没有食物的人<sup>140</sup>。

耶稣呼吁他的门徒不要为食物忧虑，当然不是叫他们不去谋生<sup>141</sup>而获取食粮(参见玛 6:31-34)。他邀请门徒

「观看天空的飞鸟，牠们不播种，也不收获，也不在粮仓里屯积，你们的天主还是养活牠们」(玛 6:26)。

我们不应把这句话解作模仿飞鸟，而是对生命采取一种平静的心态：如果天主照顾那些被视为不重要，不会获天主照顾的动物，祂更会照顾祂的子女——人类，他们会播种、收割、屯积(参见玛 6:25-34；路 12:22-31)<sup>142</sup>。

我们需要祈求天主这食粮，事实上是因为只有天主才能把它赐予给我们，不是人自己能出产。这食粮，正如智慧一样，主要是天主的事实，没可能透过人的努力而获得<sup>143</sup>，而是需要人祈求天主的恩赐：

「我曾祈求，天主就赐给了我聪明；我曾呼吁，智慧的神便临于我身。求你赐给我侍立于你座旁的智慧...」(智 7:7；9:4)。

撒罗满王求天主赐他智慧的经文(参见智 9)，随后的是庆祝天主的拯救行动，特别显出从埃及获解放的事迹(参见智 10:15-21；11-13)。这个叙述与天主经的请求有类比之处，最后的一项所用的「解救」一动词(参见玛 6:13b)和「天主的国」这用语(参见玛 6:10)，在全部旧约中只有一处用过：

「智慧却从困难中拯救了崇拜她的人。智慧引导逃避长兄愤怒的义人，走上了正路；将天主的国指示给他，叫他明白神圣的事...智慧没有离弃被卖的义人，反而救他免于罪恶...智慧拯救了圣洁的民族，使无瑕可指的种族，脱离压迫他们的异民」(智 10:9,10,13,15)

---

<sup>139</sup> 参见咏 136:25；104:27-28；145:15；147:8-9

<sup>140</sup> 参见依 58:7,10；则 18:7,16

<sup>141</sup> 飞鸟不在那些受天主祝福的动物之列。路加更指明是「乌鸦」(路 12:24)，被视为不洁的动物(参见申 11:15；申 14:14)

<sup>142</sup> 圣史除了列出主要是男性的活动，如播种、收割，也指出女性专做的活动，如田间的百合花不「纺织」(玛 6:28)

<sup>143</sup> 参见出 7:25；约 11:6；15:8；28:12,20；32,9,13；箴 2:6；德 11:23；43:33

## 食粮与玛纳

从*epiousios*不同的解释, 如「随后一天的食粮」、「所需的食粮」, 或「超物质的食粮」, 可见得天主经中所祈求的食粮, 不禁令人想起在旷野中天降的玛纳, 正如出谷纪一书所叙述的(参见出 16)。在犹太人的传统中, 玛纳是天主在出谷时陪伴祂子民的恩赐, 被视为最佳的食粮<sup>144</sup>:

「给他们降下玛纳使他们有饭吃, 此外给他们赏赐了天上的食粮」(咏 78:24; 参见申 8:16; 若 6:31,49-50)。

犹太教认为天国的来临将是重演以色列民过往历史的事件, 于是玛纳便成为奇迹的记号和图像, 天主在默西亚来临前将有奇迹相随。在息彼拉神谕「天上甘饴的食粮」玛纳将成为那些「承受生命」的人永远的食物(fr. 3,47-49); 巴路克默示录(巴路克 II)表达出默西亚来临的希望, 当默西亚开始显示自己的时候, 「天将重新降下珍贵的玛纳」(29:3-8)。

天主赐与祂的子民玛纳, 试探他们的忠信<sup>145</sup>, 可惜没有成功, 天主子民反而试探上主, 怀疑祂的忠诚<sup>146</sup>, 以致那产逃离埃及的人没有一个能抵达福地, 获得自由<sup>147</sup>。

相对于玛纳, 耶稣所赐与「从天上降下来的食粮」不会导致失败。他的食粮, 是他自己, 是永生的恩赐, 「谁吃了, 就不死」(若 6:50)<sup>148</sup>:

「我是从天上降下的生活的食粮; 谁吃了这食粮, 必要生活直到永远」(若 6:51)<sup>149</sup>。

玛竇福音天主经的请求, 包含了传统的观念, 玛纳将会是默西亚时代的食物, 再根据若望福音神学的影响而作出修订。这食物不是为身体而设, 最后「排泄到厕所里去」(玛 15:17), 也不是在旷野因梅瑟而降下来的玛纳这样短暂

<sup>144</sup> 旧约圣经通常称食物为玛纳。在 26 次提及玛纳时, 当中有 11 次所用的词语是食物(参见出 16:15b; 又见 16:4,8a,29a,22,32; 户 9:15; 咏 105:40; 智 16:20)。其他的次数玛纳也被形容为「天神次粮」(智 16:20)

<sup>145</sup> 「上主向梅瑟说: 『看, 我要从天上给你们降下食物, 百姓要每天出去收敛当日所需要的, 为试探他们是否遵行我的法律』」(出 16:4)

<sup>146</sup> 「并试探过上主说: 『上主是否在我们中间?』」(出 17:7)

<sup>147</sup> 「你们的祖先在旷野中吃过『玛纳』, 却死了」(若 6:49; 参见户 14:22-32; 苏 4:4)

<sup>148</sup> 于若 6:35-58, 起初「食粮」是指天主所赐与的智慧(参见若 6:35-51), 带有耶稣在圣体圣事中所赐与的「身体」的意思(参见若 6:51b-58)

<sup>149</sup> 在此处和若 6:58 出现的「必要生活到永远」这一句从未在圣经出现过, 是「活到永远」(创 3:22)的模子, 就如「生命的食粮」(若 6:35-48), 在整部圣经仅有一次, 很明显就是「生命树」(创 3:22)的模子

和没有效用的食粮；这食粮是持久和有效能的，能滋养人的精神，被指为默西亚耶稣，真正天主的智慧<sup>150</sup>，能使祂子民的饥饿得到饱饫：

德 24:29

[智慧说]

凡食我的，  
还要饥饿；  
凡饮我的，  
还要饥渴。

若 6:35

耶稣回答说：

我就是生命的食粮<sup>151</sup>；  
到我这里来的，永不会饥饿；  
信从我的，  
总不会渴<sup>152</sup>。

在玛竇福音，祈求天主赐予这特别的食粮，与耶稣在葛法翁所应许优质的食粮有密切的关系，正如天主经与会堂听众所请求的十分相似：

玛 6:11

我们的日用粮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若 6:34

你就把这样的食粮  
常常赐给我们罢

###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祈求「今天主」获赐这食粮是沿于旧约和新约用了筵席的比喻，描述天主的国最终来临的事实，（「将来能在天主的国里吃饭的，纔是有福的」路 14:15；参见玛 9:14-15）<sup>153</sup>。

对玛竇而言，这筵席最终的事实「今天」在耶稣门徒的团体已预先到来。他的门徒，接受和实践默西亚在真福八端<sup>154</sup>所表明计划(参见玛 5:3-10)，让天国存在，并彰显耶稣的临在，他曾保证以「永生」智慧的话(若 6:68；参见 15:7；玛 24:35)和「生命的食粮」(若 6:35)，永远与他的门徒同在<sup>155</sup>。

<sup>150</sup> 「我们所宣讲的...基督却是天主的德能向天主的智慧」(格前 1:24,30；参见依 11:2)。若望所指的「智慧」，永远明显地指耶稣，他形容默西亚就像智慧书一样讲述智慧，口中所说的都是智慧的言语(参见若 1:1-2,9-14,18,33； 3:11,17,19,34； 4:34； 5:36-43； 6:29； 7:29,33； 8:21,24,42； 9:7,9； 10:30,36； 11:42； 12:35,46； 13:3； 16:5； 17:3,11,25； 20:17)

<sup>151</sup> 于若望福音，「食粮」用作隐喻，参见 6:32-33,35,41,48-51,58

<sup>152</sup> 「谁若喝了我赐与他的水，他将永远不渴；并且我赐给他的水，将在他内成为涌到永生的水泉」(若 4:13-14)

<sup>153</sup> 「我给你们说：将有许多人从东方和西方来，同亚巴郎、依撒格和雅各伯在天国里一起坐席」(玛 8:11；参见 22:2；箴 9:1-6；依 25:6；路 14:15；默 7:16；19:9,17)。

<sup>154</sup> 「看！我同你们天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终结」(玛 28:20)

<sup>155</sup> 「的确，直到主再来，你们每次吃这饼，喝这杯，你们就是宣告主的死亡」(格前 11:26；参见路 22:30；玛 19:28；默 3:20)

犹太文化传统指出「当梅瑟离世时, 玛纳便会停上为以色列子孙降下」<sup>156</sup>, 耶肋米亚先知把法律书与约柜一起藏在一个秘密的地方(参见加下 2:4-8)。

人们相信在默西亚来临的时日, 玛纳将再次重现, 正如厄里亚先知所记载的(参见 *Mek. Ex.* 16:33)。

耶稣是「天主与我们同在」, 他就是这「隐藏的『玛纳』」(默 2:17; 参见希 9:4), 那保留给天使的食粮(参见咏 78:25; 智 16:20), 却成了人们的养料, 以致「谁吃这食粮, 必要生活直到永远」(若 6:58)。

## 宽免我们的罪债 如我们也豁免亏欠我们的人 (玛 6:12)

(字面译本) 宽免我们的罪债, 犹如我们也宽免得罪我们的人。

(神学译本) 赦免我们的债务, 如同我们宽免亏欠我们的人。

(牧灵译本) 赦免我们的罪债, 犹如我们赦免亏欠我们的人。

### 「宽免/赦免」

圣史透过「宽免」一动词, 指出人与天主重新建立关系的行动。这一词并非宗教方面的词汇, 而是源于非宗教范畴, 来自法律和商业方面的语言。这词语意味着「赦免」, 「不追咎」责任。纯粹脱离宗教文化的范畴, 赦免的过程与人与人之关系尤关。将它放在天主与人之间的关系上, 这一动词就套上一个更广阔的层面, 罪过得以宽赦, 这可透过献上法律所规定的祭品(参见肋 4-5)。

玛竇刻意避免采用新约圣经中不同带有罪恶含意的词语, 却选择债务一词, 因为它超越违反法规或诫命的意思。

旧约圣经很少用债务一词, 在七十贤士译本也只用了两次, 于申 24:10 意思是指「所欠的数目」, 于加上 15:8, 也出现「豁免」一动词<sup>157</sup>。玛竇与路加起初拣选的字(阿拉美语 *hōba*), 意思包括「债务」(字义)或「罪过」(喻意)。

「罪过」是属于宗教性质的词汇, 令人联想到违犯法律, 「债务」属于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范畴, 令人联想到没有履行某种责任(固意或无意), 影响信任或工作上的关系。在路加福音的天主经, 所采用的是犹太文化的「债务」, 而玛

<sup>156</sup> 古代圣经(20:8)

<sup>157</sup> 「凡你所欠王的债, 以及你将来应给王缴纳的, 自今以后, 永远豁免」。参见加上 10:43

竇就采用了带有宗教性质的词语,与希腊文的「罪过」相近(却保留了路 11:4「亏欠我们的人」)。

债务和罪过两者的意思可追溯于犹太宗教对天主的概念,祂版想象为一位吹毛求疵的会计,把世人每一个行为都准确地记录在他的「账簿」上<sup>158</sup>。疏忽宗教上的责任和每次违反法律都引致重大的债务。

赦免罪过和豁免债务的分别,在于前者所要求的条件,就是人必须对他所做的作出赔偿,除非罪人遵守宗教上所规定的祭献、守斋和祈祷,天主才会放弃惩罚罪人(参见户 15:22-30)<sup>159</sup>。天父豁免人的罪债却只是基于祂的仁慈,而不取决于人所做任何的事。

耶稣认为天父不仅宽恕人的罪债,更不加以追讨。「宽免」意味着自愿放弃惩罚人的缺失或过犯,而「赦免」即是不追咎人之前管理的不善,让人有机会改过自新。如果「宽免」是由遵从某些既定做法而获得的话,那么「赦免」就是特赐的,更可说是受之有愧的。

这行动的结果就是人与天主重建完整的关系,这只有发自天主才可促成(参见若一 4:19; 罗 5:6; 索 3:17)。

### 债务与欠债者

我们要从玛 18:21-35 比喻的教导去明白天主经的这项请求。这教导按照那些属于天国的人的行为准则,君王随时乐意完全赦免他仆人的债务,源于主人的怜悯,被形容为仁慈的行为<sup>160</sup>:

「那仆人的主人就动心把他释放了,并且也赦免他的债」  
(玛 18:27)。

天主赦免人的罪债,先于人宽免那些亏欠自己的人,正如在比喻中君王赦免仆人的债务先于仆人所做的(玛 18:24; 参见路 7:41-42)。欠债的仆人不是因为他答应归还所欠巨额的债务而获得赦免<sup>161</sup>,而是出于债主的慷慨(参见厄下 5:10)。

人要赦免他的同伴并不是天父赦免人的条件,而是祂赦免人的后果。自己的罪债慷慨地获得赦免,令人有能力慷慨地宽免别人所亏欠他的债务,这样做可使他的功德在天主面前获得祝福(参见申 24:13)。

<sup>158</sup> 「上主的眼目...环视人类一切行径,透视人心和最隐密的幽处」(德 23:28;箴 15:3)

<sup>159</sup> 脱离文化的层面,在德训篇中,宽恕取决于祈祷者的态度:「你要宽恕你近人的过错;这样,当你祈求时,你的罪恶也会得到赦免」(德 28:2)

<sup>160</sup> 「难道你不该怜悯你的同伴,如同我怜悯了你一样吗?」(玛 18:33)

<sup>161</sup> 「那仆人就俯伏在地叩拜他说:『主啊!容忍我罢!一切我都要还给你』(玛 18:26)

在新约圣经,「债务」一词只见于天主经的请求,以及罗 4:4 所指的「工资」<sup>162</sup>。玛竇选择用这一词,而不是他多次在福音中也采用的「罪过」<sup>163</sup>,结合赦免一动词<sup>164</sup>,企图在「债务」一词上包含「罪过」的意思,但更超越这意思,因此「宽恕罪过」是源于宗教范畴,而「赦免债务」(参见玛 6:14-15)却属人际关系的范畴。

我们大可以宽恕别人的过失,却仍保留自己所拥有的,赦免债务却要求我们连这本属于我们的也都放弃。

这项请求透过所用的代名词和属有词(我们/我们的),指出在这方面准备就绪的慷慨不是对信徒个人的要求,更是团体的风格。

天主经的请求所要求信徒的(宽恕)行为不是来自他个人的德行,而是要求他们放弃应得的权利(参见申 15:3),这就是团体实践分享的成果,使天主在他子民身上的计划成为事实:「在你们中间不会有穷人」(申 15:4)<sup>165</sup>。

只有那些回应耶稣的邀请去悔改的人(参见玛 4:17)和那些接受第一端真福,自愿选择贫穷的人(参见玛 5:3),才能持有这种态度。

拒绝积蓄财富,并随时乐意与人分享财物使人习以为常地实践怜悯(参见玛 5:7),并能赦免别人的债务。在一个自愿成为贫穷的团体,与别人分享自己拥有的财物成为常规<sup>166</sup>,也不可能同时只是一个债权人的团体。

## 立为法律

根据圣经的观念,一切都是来自天主,祂是一切事物的创造者:由每个人的生命(参见多 8:6),至以色列民族的生命(参见申 32:6; 依 43:15);由那些维持人生命的事物,如太阳(参见德 43:2-5)、雨水(参见申 11:14; 玛 5:45),至那些使人生存得更好的,如被形容为「原来是为使愉快」的酒(德 31:35)<sup>167</sup>。

---

<sup>162</sup> 「给工作的人工资,不算是恩惠,而是还债」

<sup>163</sup> 参见玛 1:21; 3:6; 9:2,5,6; 12:31; 26:28

<sup>164</sup> 参见玛 9:2,5,6; 12:31; 26:28

<sup>165</sup> 「宗徒们以大德能,作证主耶稣的复活,在众人前大受爱戴。在他们中,没有一个贫乏的人」(宗 4:33-34)

<sup>166</sup> 「求你的,就给他;愿向你借贷的,你不要拒绝」(玛 5:42);「你们若借给那些带希望偿还的,为你们还算什么功德?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为能如数收回。你们给,也要给你们」(路 6:34,38a)

<sup>167</sup> 「人缺少酒,他的生活还算什么生活?」(德 31:33)

人对天主的债务源于人绝不可能把他从天主所领受的一切归还天主<sup>168</sup>。当然天主也不要人将祂曾慷慨赐予人的一切归还，只是希望他们能有这样的意识，做人也能不求回报地施予，正如耶稣所教导的一样：

「白白得来的，也要白白分施」(玛 10:8)<sup>169</sup>。

从这与人同舟共济的原则，衍生出有关恢复人民之间的平等状况，特别是「安息年」(参见申 15:1-18)以及「喜年」(参见肋 25:10-55; 27:17-24)的法律，致力透过赦免债务，使「人各归其祖业」(肋 25:13)。

当欠债人无法偿还他的债务，便会沦为债主的奴隶(参见玛 18:25)，如承领人死去，这责任便会落在他子女身上，在这样的世界之下，这法律更为重要：

「有一个先信弟子的妻子，前来哀求厄里叟说：『你的仆人，我的丈夫死了，你知道你的仆人是一个敬畏上主的人；现在债主前来，要带走我的两个孩子，作他的奴隶』」(列下 4:1)<sup>170</sup>。

玛竇选择用「债务」一词，叫人想起申 15:2(七十贤士译本)所用的「作为债主」有关法律的规定，「第七年法则」的规定<sup>171</sup>：

「豁免的方式是这样的：债主应把借与近人的一切，全部豁免，不应再向近人或兄弟追还，因为已为光荣上主宣布了豁免」。

当然放弃收回自己所拥有的债权只适用于以色列子民之内，不延伸至外邦人：

「向外邦人可以追还，但你弟兄欠你的应一概豁免」(申 15:3; 参见肋 25:13-17)。

每七年赦免债务的法律是为社会上贫穷的人设想而颁布的，随即被驳回，因为人们恐怕不能取回自己所借出的财产。没有人会赦免一个一无所有，或没有保证他能还债的人<sup>172</sup>。因此天主刻意制定的法律，被耶稣时代有最高权威其中一位的辣彼希利尔(Rabbi Hillel，生于公元前第一世纪/公元 10 年卒)所修改：

<sup>168</sup> 参见约 9:19; 设 130:3; 智 11:21; 德 18:4; 依 40:18

<sup>169</sup> 参见玛 5:42。「你几时设筵，要请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人。如此，你有福了，因为他们没有可报答你的」(路 14:13-14)

<sup>170</sup> 「因为他没有可还的，主人就下令，要他把自己和妻子儿女，以及他所有的一切，都变卖来还债」(玛 18:25; 参见厄下 5:1-5; 出 21:2-7; 肋 25:39-40; 申 15:12-18; 依 50:1; 耶稣 34:8; 亚 2:6)

<sup>171</sup> 「每过七年，应施行豁免」(申 15:1; 参见肋 25; 厄下 10:32; 德 29:1-13; 依 61:2; 路 4:1)。

<sup>172</sup> 「许多人不肯出借，并非出于恶意，而是怕白白受骗」(德 29:10)

「当我看见人们拒绝赦免别人的欠债，违反妥拉所写下来的：『你应提防，不要心生恶念说：第七年的豁免年快到了！就冷眼对待无穷苦的兄弟，不借给他什么。如果他呼求上主反对你，你应负罪』(申 15:9)。你因此在法庭立下声明 *Prosbul*。这基本上是正式的宣言，声明所借出的债务在第七年不会被豁免：『我某某人，在你们这地方的法官面前声明，我将随时可索回所有属于我的款项』。法官或证人在下面签署」(*Shebi'it* 10:3-4; *Sifr. Deut.*, 15:3,§113; *B.Git.*, 36b)

*Prosbul* 是一将证书，当中包含一个在法庭面前作出的声明，授予债主权力，撇除法律所规定的豁免，就算是七年之后，随时也可讨回款项。

这制度从文化和神学的背景之下，可令人更容易明白在天主经的请求有什么意义。圣史抽离并不接受立下声明的这种制度(容许人逃避第七年的法律)，使人返回天主最初的计划的原意，他公开反对人们蔑视天主原本的话<sup>173</sup>，却把「先人的传授」，那不过是「人的规律」，吹嘘为天主的教导(玛 15:9; 依 29:13)。

提及债务时，圣史重申休妻法律的立场，指出这是梅瑟是为了以色列子民的「心硬」而设的，耶稣并不接纳这法律，并恢复原本纯正婚姻的制度(参见玛 19:3-10)。

### 犹如/由于

天主经只有一个请求是由条款所推动的，它是信徒行动唯一的指示：「犹如我们也宽免得罪我们的人」。

「犹如」作为副词可能有以下的作用：

- 将天主作为的情况与人作为的情况作 *比较*;
- 指出这宽免的 *因由*;
- 人以天父宽免的 *方式*作为人宽免的模范。

排除第一个推测，因为它把天主的作为看作有限和受人的行动所限制，余下的两个推测，两者并不互相排斥，反而是相辅相成的：

因由：人不能把自己作为天父的模范，而是按照天主所教导的去行事：专免罪债(参见申 15:1-2)。于路 11:4 及十二宗徒训诲录，豁免一动词所用的是现在时态，而玛竇所用的表示我们的罪债在获得天主宽免之前已被撤消，而且强调是一种恒常乐意效劳的态度。

信徒团体向天父所提出的，并不为了未来间中作出好的决志，而是一种在现时已能印立的事实。

---

<sup>173</sup> 「你们就为了你们的传授，废弃了天主的话」(玛 15:6)

方式: 宽免的幅度是「犹如」天父的模范, 而不是人的模范<sup>174</sup>。我们不能叫天主模仿人的作为, 而是人应致力仿效天父, 实践像祂一样的爱德, 这爱德落实于宽免别人的债务(弗 4:32; 5:1-2)。

### 「欠债的人」

玛竇所用的动词, 「成为欠债的人」是在人与人关系之上的范畴(正如在欠一万塔冷通的比喻, 参见玛 18:28,30,34)<sup>175</sup>, 欠债的人这一词除了用在这一段外, 仅出现于玛 18:24:

「他开始算账的时候, 给他送来了一个欠他一万塔冷通的」。

在新约圣经, 「成为欠债的人」是用来指团体的成员在互爱上应有的责任。在路加福音, 爱的服务被视为每人对近人应有的责任, 而不是可选择的一种美德:

「你们也是这样, 既做完吩咐你们的一切, 仍然要说:  
我们是无用的仆人, 我们不过做了我们能做的事」(路 17:10)。

于若望福音同一个动词是用来表达团体成员对他人一种必须履行的服务的态度, 使他感到是「主人」, 而不是一特许的恩惠。耶稣先为他的门徒洗脚时所表现的那份爱, 使门徒有能力彼此服务, 正如在天主经里, 天主先宽免我们的罪债, 使信徒有这样的能力:

#### 玛 6:12

宽免我们的罪债  
犹如  
我们也宽免  
得罪我们的人

#### 若 13:14

若我...给你们洗脚,  
你们  
也该  
彼此洗脚

彼此服务使团体更为富足, 并确保那位到来「服事人」的主的临在(玛 20:28), 以自我为中心却会使团体贫乏, 加入一种具破坏性的分解过程, 甚至把它毁灭。因此, 豁免债务并施与宽恕必须立即进行。每每延迟将爱表现于慷慨的分享时, 我们就累积对天父的罪债, 那源于缺乏爱德以致使团体贫乏得罪债:

<sup>174</sup> 「就如主怎样宽恕了你们, 你们也要怎样宽恕人」(露 3:13); 「如果我们祈求上主宽恕我们, 我们也该宽恕别人」玻里加, *斐理伯书* 6:2

<sup>175</sup> 于玛 23:16,18, 所用的动词不是指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而是指对「圣所」和「献祭」所应履行的责任。于路加福音, 除了在天主经内用这动词(参见路 11:4), 用法也像玛竇福音(参见路 7:41; 16:5,7; 17:10)。若望只用了这动词两次: 第一次是耶稣呼吁人去服务, 为能传达生命(若 13:14)。另一次就是致耶稣于死地的犹太人领袖: 「我们有法律, 按法律他应该死, 因为他自充为天主子」(若 19:7)。马尔谷福音这一动词并不存在。

「除了彼此相爱外，你们不可再次欠人什么」(罗 13:8)

于玛 5:7, 「怜悯人」那端真福没有指出怜悯实际的行动，这行动不只限于经济援助的范畴，也扩展至一切有助人摆脱困境的态度。同样，宽免「债务」不只是与经济方面有关，也扩展至精神方面，包括妨碍人获得圆满生命的一切，正如奥利振所描述的：

「所以我们都是欠债者，我们有某些责任，不仅付出，也需要在仁爱内生活和履行特定的行动，而且我们彼此也该有这样的心态... 任何人若不偿还他欠下弟兄的债务，他们因自己没有完成责任而成为欠债者」<sup>176</sup>。

## 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 (玛 6:13a)

(字面译本) 不要引导我们于诱惑

(神学译本) 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

(牧灵译本) 不要让我们屈服于诱惑

在这项请求有一个词语带有双重的解释。圣史拣选的字可解作「试探」或「诱惑」，只有词语的上文下理才可决定它的意思。

在旧约圣经，试探一动词绝不指诱导人至罪恶(诱惑)，既不是来自天主，也不是来自与人敌对的力量<sup>177</sup>；在新约圣经，这动词也包括「诱惑」的意思。

诱惑/试探作为动词或由动词所产生的名词有以下的意思：

1) 正面的意思(试探)

(a) 当行动的主角是天主，受众是祂的子民：

「我儿，你前去服事上主时，应预备你的心承受试探」(德 2:1)；

「看，我要从天上给你们降下食物，百姓要每天出去收敛当日所需要的，为试探他们是否遵守我的法律」(出 16:4；参见 20:20)<sup>178</sup>。

<sup>176</sup> 奥利振, *Peri euches*, 28,1.2

<sup>177</sup> 参见创 22:1；出 15:25；16:4；20:20；申 8:2,16；列上 10:1；咏 26:2

在友弟德传(8:25-27)我们可找到初步的神学解释, 关于天主正面的试探, 实在是我们感恩的泉源:

「为了这一切, 我们要感谢上主, 我们的天主, 因为他考验我们, 像考验我们的祖先一样。请你们回忆他对亚巴郎所作的, 又怎样考验了依撒格, 看看雅各伯在叙利亚的美索不达米亚替他舅父放羊时, 有了什么遭遇。原来他锻炼他们, 乃是为考验他们的心; 上主也这样鞭责我们, 并不是为惩罚, 乃是为警戒与他亲近的人」<sup>179</sup>。

(b) 当行动的主角是面对他人的人时<sup>180</sup>:

「如要交友, 先要考验, 不要立刻信任他」(德 6:7);

「炉火试炼陶人的陶器, 言谈试验人的人格。在人未发言前, 不要赞美他, 因为人的好坏, 从言谈中纔可见到」(德 27:6,8; 参见 13:11; 37:27)<sup>181</sup>。

2) 负面的意思(诱惑)

直接的诱惑

(a) 当主动的子民是而受众是天主, 透过试探这动词, 行动就带有「诱惑」的意思:

「你们不可试探上主你的天主」(申 6:16)。

有关对天主而言, 最有代表性的个案就是宗徒大事录的记载, 伯多禄控诉阿纳尼雅和撒斐辣「共谋试探主的神」(宗 5:9; 参见格前 10:9)<sup>182</sup>。

(b) 当主动的是一股负面的力量而受众是人的情况下:

<sup>178</sup> 「你亲眼见了上主你的天主为救你所用的大灾难」(申 7:19); 「上主你们的天主有意试探你们, 愿意知道你们是否全心全灵真爱天主你们的天主」(申 13:4); 「那些惊人的折磨、神迹和伟大的奇事, 你们都亲眼看见过」(申 29:2); 「他[亚巴郎]遵守了至高者的法律, 又同他订立了盟约。他在自己身上坚定了盟约, 在受试探时, 证明自己是忠诚的」(德 44:20); 「亚巴郎不是在受试探中显示了忠信, 才算他有义德吗?」(加上 2:52; 参见德 44:20); 「上主, 你尽管对我试验, 对我查考, 你尽管对我的五内和心脏探讨」(咏 26:2; 参见民 2:22; 3:14; 6:39; 编下 32:31; 多 12:13[S]; 智 4:17)。

<sup>179</sup> 于咏 66:8-10 考验是祝福的来源: 「万民, 请你们赞美我们的天主, 请传扬他应受到的荣誉。他曾使我们的性命存活, 没有让我们的脚步滑倒。天主, 因为你曾考验了我们, 像炼银子一般, 也炼了我们」

<sup>180</sup> 试探/诱惑一动词也指出个人所作出自我检讨的行动: 「你们该考查考查自己, 是否仍站在信德上」(格后 13:5)。若欠缺警剔, 诱惑的危机便会会出现: 「你们自己要小心, 免得也陷入诱惑」(迦 6:1)

<sup>181</sup> 参见列上 10:1; 编下 9:1; 智 2:17; 达 1:12,14; 默 2:2

<sup>182</sup> 同样于若 8:6: 「他们说这话, 是要试探耶稣, 好能控告他」

「你们切不要彼此亏负，除非两相情愿，暂时分房，为专务祈祷；但事后仍要归到一处，免得撒殫因你们不能节制，而诱惑你们」(格前 7:5)；

「魔鬼要把你们中的一些人投在监里，叫你们受试探；你们要遭受困难十天之久」(默 2:10)。

### 间接的诱惑

人们藉天主之名而强制规定遵行的法律被视为试探上主：

「现今你们为什么试探天主，在门徒的颈项试，放上连我们祖先和我们自己都不能负荷的轭呢？」(宗 15:10)。

试探这动词于玛竇福音出现过六次(当中有四次是法利塞人有意刁难耶稣的情况)，所有六次这动词都带有诱惑负面的意思。

这些诱惑的共通点在于一位显赫的默西亚，教人成功之道，按照犹太民族主义的憧憬，一位胜利的默西亚；试探一动词每每应用于耶稣仇敌的作为(参见玛 4:1；谷 1:13；路 4:2,13)，被称为「试探者」的魔鬼(玛 4:3)<sup>183</sup>，以及时常联同撒杜塞人「试探耶稣」的法利塞人身上<sup>184</sup>(玛 16:1；参见谷 8:11；路 11:16)。

### 「不要让我们陷入诱惑」

在新约圣经，从雅各伯书所写的内容，我们可排除天主是「试探者」任何的可能性：

「人受诱惑，不可说：『我为天主所诱惑』，因为天主不会为恶事所诱惑，他也不诱惑人。每个人受诱惑，都是为自己的私欲所勾引，所饵诱」(雅 1:13-14)。

「邪恶」是雅各伯书所描述的行动的起因和目标，明显地所指的不是试探，而是诱惑。相反的，在天主经的请求，天父是行动的主体，而受众是信徒，这项请求的意思就是不要让我们陷于试探。

传统的翻译「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所指的是「不要让我们受诱惑」，是基于一个假设，希腊文动词的结构依赖早期希伯来文(或阿拉美语)的经文。按一

---

<sup>183</sup> 「试探者」的称呼在新约圣经只出现于玛 4:3 及得前，当困难与试探者的行动有密切的关系，并损害团体：「不叫任何人在这些困苦中受到动摇...为此，我既不能再等待，遂派他们去探悉你们的信德，怕那诱惑者诱惑了你们，而使我们的劳苦等于白费了」(得前 3:3,5)

<sup>184</sup> 参见玛 19:3；22:15,18,34-35；谷 10:2；12:13,28；路 10:25；20:20-21

般希伯来文文法的规则, 「做尽一切使某事不会发生」以及「不做任何致使某事发生的事」<sup>185</sup>两者并没有分别, 当中句法的意思被解读为「不要容许我们进入诱惑」, 为的是除去神学上把天主看作试探者这个严重的障碍。

这种解释带来的限制就是必须翻查希伯来文语法规则, 将用希腊文写的用语翻译, 得出不同的意思, 而不单是文法表面上显出的意思。

诱惑虽然是耶稣和他的门徒生活上无可避免的一部分, 纵然天主能力「拯救虔诚的人脱离磨难」(伯后 2:9), 天主的行动绝不是引人陷入诱惑的并不是, 反而是使人摆脱诱惑, 正如天主子民整个历史上所见证的。圣史在天主经第六及第七项请求正是按旧约节包含的经验而写出来的:

**德 33:1**

**玛 6:13**

「敬畏上主的,  
决不会遭遇凶恶;  
受诱惑时,  
上主切拯救他」<sup>186</sup>

「不要让我们陷入诱惑,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 「不要让我们陷入试探」

天主给人的试探, 不论是个别的人或整体天主子民<sup>187</sup>, 自圣祖亚爸郎开始(参见创 22:1-18; 希 11:7), 以及不断在整个救恩历史的时间内, 为的不是要认识祂已知道的事<sup>188</sup>, 而是有助祂子女的成长和成熟(参见伯前 1:6-7)。正如在若望福音耶稣试探他的门徒斐理伯一事可见:

「耶稣举目看见大批群众来到他前, 就对斐理伯说:『我们从那里买饼给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 是为试探斐理伯; 他自己原知道要作什么」(若 6:5-6)<sup>189</sup>。

上主用来激励他子民的忠信所给予的试探, 都是正面的行动, 使他们的信德茁壮并长大过来<sup>190</sup>。

<sup>185</sup> 参见肋 2:13; 申 2:34; 28:51; 苏 10:28,30,37,39,40; 民 6:4; 撒下 3:8; 列上 2:6; 15:29; 16:11; 列下 4:3; 10:14; 13:7; 卢 4:14; 约 11:14; 咏 37:32-33; 107:38; 119:132-134; 141:3-4; 训 8:13; 德 33:20-21; 耶稣 40:9。参见 Carmignac J., “Fais que nous n’entrions pas dans la tentation” in RB72(1965)218-226

<sup>186</sup> 「你六次遭难, 他次次拯救, 到第七次, 灾难不会临于你」(约 5:19; 参见箴 12:21)

<sup>187</sup> 参见出 15:25; 申 13:4; 民 2:22; 咏 26:2; 66:10; 箴 17:3

<sup>188</sup> 参见列上 8:39; 编下 6:30; 艾 4:17d; 约 23:10; 咏 44:22; 智 1:7; 9:11; 德 15:19

<sup>189</sup> 这事件发生之前, 耶稣洁净圣殿, 天父白白施予爱的这地方却变为买卖的地方(若 2:16)。耶稣向斐理伯所提出的问题是引导他明白天主白白施予的恩赐

耶穌自己

「亲自经过试探受了苦，也必能扶助受试探的人」(希 2:18)<sup>191</sup>。

从这角度来看，经文上天主经中这项请求的解释自然是「不要让我们陷于试探」。

这翻译无需在「陷入」一动词的文法上费尽思量，找个合理的理由解释天主作为的矛盾，一方面没有使人陷入诱惑，同时又容许这事情发生。这样的解释，在字面上既是准确，也符合用希腊文动词构成的意思：「使人进入/陷入...」。

### 玛 26:41 的「诱惑」

团体所请求的意思不是要受保护而免除诱惑，而是不会长期身处于其中，在一个自己无法处理而最后可能「陷于诱惑」的情况当中，正如玛 26:41 所说的。

假设团体所请求的是能在生活中免除诱惑，玛竇圣史所用的词语该是众数，即请求天父「不要让我们陷于众多的诱惑」而不是「诱惑」，如路加所写的：

「在我的困难[众多诱惑]中，与我常常相偕的，就是你们」(路 22:28)。

天主经请求的写法，指出所涉及的是唯一的诱惑，特别使人害怕的就是它对团体本身来说，是一个真正的灾难，正如以色列民在出谷时所经历的：

「义人也尝试过死亡的折磨，有许多人，在荒野里，也遭受过灾殃」(智 18:20)；「由埃及出来的众百姓，所有能作战的男子，出埃及后，都死在旷野的路上」(苏 5:4)。

天主经这项请求，「诱惑」一词前面并没有加上定冠词，可能所指的并非一个特定的诱惑，但在玛竇福音中，当中所指明的「诱惑」(「醒寤祈祷罢！免陷于诱惑」，玛 26:41)，并非任何一种的诱惑，而是耶稣在革责玛尼，被捕

---

<sup>190</sup> 「几时你们落在各种试探里，要认为是大喜乐，因为你们应知道，你们的信德受过考验，纔能生出坚忍...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既经得起考验，必能得到主向爱他的人，所预许我生命之冠」(雅 1:2-3,12)；「你们要欢跃，虽然如今你们暂时还该在各种试探中受苦，这是为使你们的信德，得以精炼，比经过火炼而仍易消失的黄金，更有价值，好在耶稣基督显现时，堪受称赞、光荣和尊敬」(伯前 1:6-7)；「我们必须经过许多困难，纔能进入天主的国」(宗 14:22)

<sup>191</sup> 「因为我们所有的，不是一位不能同情我们弱点的大司祭，而是一位在各方面与我们相似，受过试探的，只是没有罪过」(希 4:15)

在即(「他还在说话时」, 玛 26:47-56), 特定的诱惑, 就是他的门徒会屈服的诱惑(「门徒都撇下他逃跑了」, 玛 26:56), 纵然他们多次声称会对他忠心, 养雅郑重声明会随时同他一起死(参见玛 26:30-35)。

天主经邀请门徒祈祷(「你们应当这样祈祷」, 玛 6:9a) 与革责玛尼的诱惑在主题上结合在一起(「醒寤祈祷罢」, 玛 26:41), 在同样两个情况之下, 指出耶稣的目的是要完全彻底地拯救门徒脱离危险的境况<sup>192</sup>。

天主经的请求与革责玛尼的描述, 不同之处在于后者「诱惑」一词是由动词「陷入」(玛 26:41)<sup>193</sup>, 而不是「引导/置于」所带出的。这样的做法容许天主经不同请求的次序与革责玛尼的告戒连贯起来。天主经的祈祷是直接向天主请求的, 祂是那位可以保存祂的子女免陷于诱惑的天父, 而革责玛尼耶稣提醒门徒醒寤祈祷, 目的不在于拯救门徒脱离外在的危险(当时耶稣被捕已是无可避免的事)<sup>194</sup>, 而是倾向使门徒避免无可挽救的被诱惑所制服和屈服于其下:

「他不是说:『醒寤祈祷罢』, 为的是不会受到诱惑, 而是『免陷于诱惑』, 即是说, 不要让诱惑主宰你们, 克胜你们, 而不在祂的安全网之内保护你们」。

玛竇圣史透过文法上的结构, 与「不能进入天国」(不 5:20)<sup>195</sup>及「进入生命」(玛 18:8,9; 19:17), 将耶稣告戒门徒「不要掉进诱惑」[字面的意思是不陷入](玛 26:41)写成类比, 这些生活的处境都需要个人积极的同意及参与。

正如人如果在生活的环境上没有作出决定, 就不能进入天国和生命, 同样, 人如果先前没有作出负面的选择, 就不会陷入诱惑, 以致屈服于其下(参见雅 1:14; 谷 4:19)。

天主经请求天主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 意思包括不屈服于诱惑: 天主经的请求是指避免那使我们被诱惑制服的危险, 正如在革责玛尼发生在门徒身上的情况。格林多前书所写的一句可清楚解释什么是停留在诱惑中:

「你们所受的试探, 无非是普通人所能受的试探; 天主是忠信的, 他决不许你们受那超过你们能力的试探, 天主如加给人试探, 也必开一条出路, 叫你们能够承担」(格前 10:13)。

---

<sup>192</sup> 「他必救你脱离猎户的缠累, 他必救你脱免害人的瘟疫」(咏 91:3; 参见德 519-12)

<sup>193</sup> 这动词在七十贤士译本是指自由地遵守盟约: 「所有入盟的首长和全体人民都同意」(耶 34:10; 参见则 16:8)

<sup>194</sup> 参见玛 26:31-34,39; 谷 14:27; 路 22:28

<sup>195</sup> 参见玛 7:21; 18:3; 19:23; 23:13

倘若战胜诱惑可被视为出路, 那么, 失败就是停留在诱惑当中<sup>196</sup>。

### 天主经「试探」一词

天主经的请求不是来自一个由「坚强」的人所组成的团体<sup>197</sup>, 而是由那些被派遣, 「好像羊进入狼群中」(玛 10:16)的人所组成, 这团体亲身体验过自己的软弱<sup>198</sup>, 也体验到自己没有能力「醒寤一个时辰」(玛 24:40), 虽然耶稣请求他们「醒寤祈祷罢! 免陷于诱惑」(玛 26:41)。作为跟随默西亚的人, 信徒们意识到自己的过失(「门徒都撇下他逃跑了」, 玛 26:56b), 现在祈求天主不要使他们陷于最大的诱惑, 再度冒险, 把门徒的信德和团体本身的存亡作赌注。

这使人害怕的诱惑, 在默示录用以下的字句宣报出来的, 就是迫害:

「我也要在试探期中保存你, 这时期将要临于全世界,  
为试探世界上的居民」(默 3:10)。

基督徒团体祈求免陷于的试探, 就是因信仰而遭受的迫害(参见玛 5:10), 正如路加福音撒种的比喻清楚说明的是「试探」, 玛竇和马尔谷圣史却以「艰难和迫害」取而代之:

「那些在石头上的, 是指那些人, 他们听的时候, 高兴地接受那些话, 但这些人没有根, 暂时相信, 一到试探的时候, 就退避了」(路 8:13)。

在诱惑的时刻退避源于没有以天主的圣言作根基。

耶稣的讯息之所以因听众没有根基而失败<sup>199</sup>, 令人想起建在沙土上的房屋, 是由于没有把听过的天主圣言付诸实行:

「凡听了我的话而不实行的, 就好像一个愚昧的人,  
把自己的房屋建在沙土上; 雨淋水冲, 风吹, 袭击那座房屋,  
它就坍塌了, 且坍塌的很惨」(玛 7:26-27)。

---

<sup>196</sup> 弟前 6:9 描绘进入和停留在诱惑中的图像: 「至于那些想致富的人, 却陷于诱惑, 堕入罗网和许多背理有害的欲望中, 这欲望叫人沉溺于败坏和灭亡中」

<sup>197</sup> 参见玛 16:12-13; 格前 1:26-31

<sup>198</sup> 「今夜你们都要为我的缘故跌倒, 因为经上记载: 『我要打击牧人, 羊群就要四散』」(玛 26:31)

<sup>199</sup> 根来自「种子/圣言」, 而不是来自土壤/听众。这句的意思是: 「圣言不会在他们身上长出根来」。于玛 13:6,21, 迫害是正面的元素, 效果可比作太阳对植物的生命。植物只要长出根, 才不会枯干, 否则太阳/迫害就是植物成长的因素。同样于路 22:31, 撒殫的行动, 「像筛麦子一样」筛耶稣的门徒都是正面的, 因为它让种子脱离糟粕(谷糠)。亚毛斯先知将同样的行动归作雅威所做的: 「我必下令, 要在万民中如人用筛子筛以色列, 不让一粒落在地上」(亚 9:9)

圣史玛竇将天主圣言与付诸实行结合在一起的重要性, 放在山中圣训结尾的部分, 使人明白在天主经中心, 食粮和圣言的请求, 对信徒来说是不可缺少的生命之粮<sup>200</sup>。

忠于耶稣和他的讯息保证人不会屈服于诱惑所带来的困境, 例如第一端真福所指的贫穷(参见玛 5:3); 而忠信于这贫穷的选择, 由最后一端的真福所表达的(参见玛 5:10), 保证人在重大的困难中也能获天父的保护<sup>201</sup>, 将贫穷和迫害所带来负面的后果抵销。

##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 (玛 6:13b)

(字面译本)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神学译本)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牧灵译本) 从权力的野心解救我们

玛宝福音第七项请求, 也是最后的一项(参见玛 6:10b; 路 11:4), 在动词的格式上有别于前一项(玛 6:13a)。倘若这最后的一项请求是「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玛 6:13a)的附录, 下一句的表达方式将会是「把我们从凶恶中解救」(而不是用指令式的「救我们」)。

将玛 6:13 分成两项请求较能显出主题的发展:

- 向请求天父为的是不要向「诱惑」投降(6:13a)
- 使我们从「凶恶」中得到解救(6:13b)。

「但...」

「但...」这连接词否有以下的意思:

- a) 在第一句负面意思和第二句正面意思之间, 「但」纯粹带有相反之意

「因为说话的不是你们」

**而是**

<sup>200</sup> 耶稣邀请门徒醒寤祈祷「免陷于诱惑」是因为他体会到「心神固然切愿, 但肉体却软弱」(玛 26:41)

<sup>201</sup> 在德训篇可找到天主经类似的请求: 「敬畏上主的, 决不会遭凶恶; 受诱惑时, 上主必一再拯救他」(德 33:1; 参见约 5:19)

你们父的圣神在你们内说话」(玛 10:20)<sup>202</sup>;

b) 有限度的相反意思: 「虽然/然而」

「我的女儿刚才死了,

可是

请你来, 把你的手放在她身上, 她必会活」(玛 9:18)<sup>203</sup>;

c) 强调式的肯定: 「尤其/更」

「人生活不只靠饼,

而

也靠天主口中所发的一切言语」(玛 4:4)<sup>204</sup>。

这项请求的上文下理排除相反和「尤其」强调式肯定的意思, 因而显示在天主经的请求一连串的逻辑, 第七项请求表达和总结先前的两项。在信徒的团体中, 宽免债务的习惯保证人在诱惑中能坚持下去, 并在「凶恶」中得到解救。

### 「解救我们」

在希腊文的世界「解救」是用来指人受到神明的保护和庇佑, 而旧约圣经所用的与希腊文无异, 唯一的分别是奥林帕斯众神的行动是属于雅威的。人身为这解救行动的对象得到保证, 在天主行动能力之内, 他将不会在拯救的范围版除掉。当然取决于人以信德对天主的保护所作出回应, 因为天主的特性是拯救者:

「没有其他的神能像他这样施拯救」(达 3:96; 参见咏 21:5,9;  
32:18)。

圣史玛竇在天主经所写的请求采用了一般罕用的动词, 「解救」有别于「拯救」, 它所强调的意思, 是从那些可导致死亡的一切中得到解救(参见路 1:74), 并应用于严重的危险。解救的主角永远都是天主:

「上主, 请你回来援助我, 因了你的慈爱解救我」(咏 6:5);

「上主, 我的天主! 我一心投奔你; 求你助我逃脱一切  
追逐我的人」(咏 7:2; 参见 22:9; 59:3)。

<sup>202</sup> 参见玛 5:15,17,39; 6:18; 7:21; 8:8; 9:12,13,17,24; 10:34; 11:8:19:6,11; 20:23,26; 22:30,32

<sup>203</sup> 参见玛 13:21; 21:21; 24:6; 26:39

<sup>204</sup> 参见玛 8:4; 参见 11:9; 15:11; 16:12,17; 17:12; 18:22; 20:28; 27:24

在新约圣经中,采用「拯救」一词超过 100 次,而「解救」只出现过 13 次<sup>205</sup>,约一半都是旧约所引用的<sup>206</sup>,在新约圣经中只用过 3 次(参见玛 6:13b; 27:43; 路 1:74)。

正如圣史玛竇只在天主经(参见玛 6:13a),以及在革责玛尼的祈祷(参见玛 26:41)采用了「诱惑」一词,「解救」一词在玛竇福音中只出现过两次:就是在天主经,以及耶稣在十字架上时宗教最高的领袖嘲笑他:

「他信赖天主,天主如喜欢他,如今就该救他」(玛 27:43;  
参见咏 21:9; 智 2:13,18-20)。

在请求中小心用词显出圣史将天主经的请求与耶稣被捕和圣死密切的关系结合在一起,暗指团体将要面对死亡危险的情况<sup>207</sup>。

### 「凶恶」抑或「不幸」?

圣史所用的希腊文词语不能令人绝对肯定知道他是究竟是指「凶恶」抑或「灾祸」,虽然在语法上意思较可能是指后者,而且熟识这语文得希腊教父时常都是选用「灾祸」,然而拉丁文冠词却不存在,更因古拉丁文的翻译(“*sed libera nos a malo*”)使许多拉丁语系教会的教父把它翻译和解释为「凶恶」。

假如圣史本来想表达的是「凶恶」一般的概念,他就会先加上「所有」的形容词,这就有助把词语解作「凶恶」,正如智慧篇(「是你救人脱免一切灾祸」智 16:8),十二宗徒训诲录,以及新约圣经不同章节<sup>208</sup>所采用的一样。

在七十贤士译本中,「凶恶」译自希伯来文的一个词语,一般是指人的作为中一切虚浮和鲁莽的事所产生的凶恶和灾祸<sup>209</sup>,时常都是用于人的行为。「灾祸」在旧约圣经是与负面的力量和势力有关,但这一词从来都不是用来指「魔鬼」。

「恶神」相反上主的神,就如「上主的神离弃了撒乌耳,便有恶神从上主那里来扰乱他」(撒上 16:14),以及在咏 78:49 所指的「灾祸」,是天主报复的使者;于多俾亚传恶魔阿斯摩太被形容为「毁灭者」(多 3:8)。

<sup>205</sup> 参见罗 7:24; 11:26; 15:31; 格后 1:10; 哥 1:13; 得前 1:10; 得后 3:2; 弟后 3:11; 4:17,18; 伯后 2:7,9

<sup>206</sup> 依撒意亚先知书中可找到一些在天主经开头和结尾所采用的词汇:如「我们的父亲」;「拯救我们」(依 63:16)

<sup>207</sup> 于哥罗森书及弟茂得书,天主的拯救似乎是天主经内容的回音,天父行动的效果与凶恶的效果成对比:「因为他由黑暗的权势下救出了我们,并将我们移置在他爱子的国内」(哥 1:13);「我也从狮子口中被救了出来。主要救我脱离各种凶恶的事,也要使我安全地进入他天上的国」(弟后 4:17-18)

<sup>208</sup> 参见玛 5:11; 得前 5:22; 弟后 4:18。在礼仪中天主经随后的祈祷念:「求你从一切灾祸中,拯救我们」

<sup>209</sup> 「就去,另外带了七个比他更恶的魔鬼来,进去,住在那里」(玛 12:45; 参见路 7:21; 弗 6:12)

在圣咏 140 篇, 「灾祸」和「解救」都是与情况和人的行为有关:

「上主, 求你救拔我脱离凶恶的人,  
上主, 求你保护我摆脱强暴的人」(咏 140:2)。

尤其在艾斯德尔传, 敌人哈曼想毁灭所有犹太人(艾 3:6,9), 他被指为最大的灾祸:

「这仇人和死敌, 就是这败类哈曼」(艾 7:6)。

在旧约圣经, 「解救」一动词从来不是用于魔鬼, 而是用于「人」<sup>210</sup>、「死亡」(格后 1:10)、「迫害」(弟后 3:11)、「狮子的口」(弟后 4:17)、「」(弟后 4:18), 以及「诱惑」(伯后 2:9)。

「灾祸」在福音中也用来指撒殛(魔鬼), 正如撒种的比喻, 以及在玛竇福音中这比喻解释内容的莠子<sup>211</sup>:

「那邪恶者就来」(玛 13:19);

「撒殛立时来」(谷 4:15);

「随后就有魔鬼来到」(路 8:12)。

「好种子, 即是天国的子民, 莠子即是邪恶的子民; 那撒莠子的仇人, 即是魔鬼」(玛 13:38-39; 参见若 17:15; 得后 3:3)<sup>212</sup>。

在若望福音, 一个与天主经重要的对句就是耶稣祈求天父保护他的门徒「脱免邪恶」(若 17:15b)<sup>213</sup>。

在巴尔纳伯书(4:13), 信徒知道他们自己被选, 并不等于他们可以降低警觉性, 使自己不会陷于「邪恶之王」的势力之下, 因而被拒于天主的国之外。

有趣的是天主经的请求可在以下的经文找到:

— 一篇谷木兰的圣咏:

<sup>210</sup> 参见罗 15:31; 得后 4:2; 伯后 2:7)

<sup>211</sup> 在新约圣经用「邪恶」代替「魔鬼」其他的章节: 「其他多余的, 便是出于邪恶」(玛 5:37); 「还要拿起信德作盾牌, 使你们能以此扑灭恶者的一切火箭」(弗 6:16)

<sup>212</sup> 玛竇描述「天国之子」与「邪恶之子」的对比与若一 3:10a「天主的子女」与「魔鬼的子女」吻合, 「魔鬼的子女」是指「凡不行正义的」以及「不爱自己弟兄的」(若一 3:10b), 「像那属于恶者和杀害自己兄弟的加音」(若一 3:12)

<sup>213</sup> 「青年们, 我给你们写说: 你们已得胜了那恶者...青年们, 我给你们写过: 你们是强壮的, 天主的话存留在你们内, 你们也得胜了那恶者」(若一 2:13-14); 「我们知道: 凡由天主生的, 就不犯罪过; 而且由天主生的那一位必保全他, 那恶者不能侵犯他。我们知道我们属于天主, 而任世界却屈服于恶者」(若一 5:18-19)

「上主，求你寬恕我的罪過，  
 從我的罪惡中潔淨我。  
 賜的信德和知識的精神，  
 我便不致於陷於敗壞中，  
 不會被撒殫或不潔的邪魔所支配，  
 受到折磨和傾向邪惡  
 我的骨骸也不會被牠們占据；

一 于肋未遺囑(2:3<sup>1</sup>):

「任何撒殫都沒有能力使我遠離你的道路」；

一 于 犹太人的感恩经文 *Trattato delle Benedizioni (B. Ber., 16b)*:

「辣彼在祈禱後這樣說：上主，我們祖先的天主，你從驕傲的人、邪惡的人，從凶險的情況中，從不良的欲念中，不良的朋友中，從邪惡的近人和破壞者撒殫中，從法庭困難的審判中，以及玩強的敵人中拯救了我們，願得以承行是你，以及你鍾愛之子的旨意，而不是我們的旨意」。

瑪竇用邪惡一詞，不論是出於撒殫或人的邪惡，共有五次，以單數形式，沒有加上特別的描述，將天主經的請求放在中央：

5:37: 「你們的話該當是：是就說是，非就說非；其他多餘的，便是出於邪惡」；

5:39: 「我却對你們說：不要抵抗惡人」；

6:13: 「救我們免於凶惡」；

13:19: 「那惡者就來把撒在他心裡的奪去」；

13:38: 「莠子是邪惡的子民」。

邪惡用來形容人的可見於瑪 12:35(「惡人從惡庫裡，取出惡來」)。這一詞當用眾數時是指門徒/群眾(「你們縱然不善[邪惡]」瑪 7:11)或用來指法利塞人(參見瑪 12:34)。此外，這形容詞也用在三個對比「善/不善」，其中一次是在山中聖訓(參見瑪 5:45)，以及兩個有關天國的比喻上(參見瑪 13:49<sup>214</sup>； 22:10)。

對於天主經尤其重要的是有開天國的两个比喻，被稱為「惡仆」的是那沒有寬免他同伴欠債的仆人(參見瑪 18:32)，以及那對主人有錯誤印象的仆人，認為他「是個刻薄的人，在沒有下種的地方收割，在沒有散布的地方聚斂」，因而沒有善用主人慷慨地交托給他的塔冷通(參見瑪 25:24)。

從所檢視的經文可得出兩個詮釋的方向，從而得出神學上的整合。

<sup>214</sup> 「善與不善」的對比不是指倫理上的判斷，而是察覺到腐爛的魚和活與的情況有所不同

「拯救」一动词的前置词「从」在新约圣经所指的绝不是与「魔鬼」有关，因此我们不能把它等同「凶恶」，即属于天上领域一种负面的精神势力。

在新约圣经「凶恶」一词，除了应用于「魔鬼」外，也用来指个别的人物。

因此，信友团体祈求天主拯救他们免陷于「凶恶」的，就是指那些妨碍默西亚耶稣计划的情况或人物。

### 致命的危險

最后一项的请求不来自个别的人祈求得到保护，而是来自一个存亡受到威胁的团体。

光荣默西亚的传统观念使耶稣至亲的门徒联想到他将获得胜利，因而燃起门徒的野心，令他们期望能控制他人<sup>215</sup>，并深信耶稣必定有所成就<sup>216</sup>。这个话题在玛竇福音多次出现(参见玛 18:1ss; 20:24-28)，可见于「载伯德二子母亲的请求」：

「你叫我的这两个儿子，在你王国内，一个坐在你的右边，一个坐在你的左边」(玛 20:21)。

两位门徒对权势的野心导致团体分裂，使它的存在陷于危险的状况：

「那十个听了，就恼怒他两兄弟」(玛 20:24)。

玛竇所强调的是门徒之间「那十个」与「两」兄弟的分裂，令人想起雅洛贝罕分裂随后十二支派的分裂，忠于达味家族的只剩下两个支派(参见列上 12: 编下 10)，导致以色列完全崩溃。

这些门徒「所体会的，不是天主的事，而是人的事」(玛 16:23)，当他们坚持期望一位胜利的默西亚<sup>217</sup>，而拒绝接受失败的默西亚，他们在团体之内就担任了「撒殛」的功能，像伯多禄一样，唯一被耶稣冠以「撒殛」称号的门徒：

「撒殛，退到我后面去！你是我的绊脚石，因为你所体会的不是天主的事，而是人的事」(玛 16:23)。

---

<sup>215</sup> 在路加福音门徒的野心在最后晚餐仍未停止：「在他们中又起了争论：他们中数着谁最大」(路 22:24；参见 9:46；玛 18:1；20:25-27；谷 10: 42-45；9:33)

<sup>216</sup> 「他们聚集的时候，就问耶稣说：『主，是此时要给以色列复兴国家吗？』」(宗 1:6)

<sup>217</sup> 有关默西亚的圣咏 110 篇明显地指出默西亚的行动：「他要惩罚万民，堆迭他们的尸首，他在大地各处击碎他们的头颅」(咏 110:6；参见 68:22；依 41:25)

将这些指示与玛竇的祈学观放在一起看, 天主经这项请求的内容, 「凶恶」的存在使信友团体请求天父拯救他们, 所指的是个别的人以及门徒圈子内外的情况, 对于他们都构成诱惑, 也就是「撒殫」在旷野对耶稣所作的诱惑<sup>218</sup>。

玛竇指出团体之内的危险就是:

「假先知! 他们来到你们跟前, 外披羊毛, 内里却是凶残的豺狼」(玛 7:15)。

厄则克耳先用来指摘百姓首长贪婪的也是「豺狼」的图像:

「城中的首长像撕裂猎物的豺狼, 倾流人血, 杀害人命, 以图谋不义之财」(则 22:27)。

保禄在向厄弗节团体道别时对这种破坏的存在已感生畏:

「我知道在我离开之后, 将有凶暴的豺狼进到你们中间, 不惜羊群」(宗 20:29)。

在玛竇福音, 团体以外的这种危险, 由法利塞人、撒杜塞人和黑落德党人刻划出来, 他们都是耶稣唯一的「试探者」(参见玛 16:1; 19:3; 22:18,35)。

这些情况来自同一的教导, 一位成功和有权势的默西亚(参见玛 4:1-4), 被团体视为一种致命的危机, 以致祈求天父拯救他们, 当人忠于第一端真福所获得的拯救(参见玛 5:3)。

信友团体彻底拒绝「钱财」(参见玛 6:24)和金钱可带来的一切好处, 便它能抵抗成功和权力的诱惑, 肯定了它带有服务的使命。

「天父」和「善」(玛 19:17)<sup>219</sup>与「恶」, 那位传达生命和那位可摧毁生命者(参见玛 10:28)之间的对比, 定下祈祷的开头和结尾, 使祷文成了一个整体, 与玛 5:3-10 建立了密切的关系。

山中圣训指出忠于贫穷的选择是引发迫害的原因(参见玛 5:3,10), 也是获得天主保护的保证。天主经指出忠于天父将惹来憎恶<sup>220</sup>, 但同时也确保从邪恶负面的行动获得天主的拯救(参见玛 6:9b, 13b)。

## 唯一的过犯与多项过犯

<sup>218</sup> 「四十」(日)(谷 1:13; 路 4:2; 玛 4:2)作为代表性的数目的意思是指一段特定的日子(=时代)(参见民 3:11; 5:31)。圣史们用这个数字是用来指耶稣受试静的整段时期。试探由旷野开始, 直至由魔鬼定下的「时机」(路 4:13), 在革责玛尼达到顶点

<sup>219</sup> 参见谷 10:18; 路 18:19; 若 5:20; 若 17:3

<sup>220</sup> 于若 5:18, 犹太人领袖因耶稣称「天主为父」(参见智 2:16)而尝试杀害他

「因为你们若宽免别人的过犯，你们的天主也必宽免你们的；但你们若不宽免别人的，你们的父也不宽免你们的过犯」(玛 6:14-15)。

天主经加上 14 至 15 节是因为玛竇的描述中并未清楚地提及罪过的赦免。过附加的两节使玛竇的经文更接近路加的天主经，但分别只在于用词上：路加所提及的是「罪过」<sup>221</sup>(属于宗教范畴的词语)，玛竇福音最后的修订却选用了非宗教用语的「过失」。

「罪过」一词指出人生中一种错误的方向，而且通常都是与人过往的生活尤关，无论如何都是在与主相遇之前的一种行为；而过犯却是与现今的行为有关，指人际关系上个别的过犯。

耶稣所启示的天主被称为天父，这是因为他不断传达那使人得到生活的爱。人可能对天主所犯的过错和罪过，天父却不视之为冒犯<sup>222</sup>，更不是祂审判和定罪的原因<sup>223</sup>，而是人在成长中的一种限制<sup>224</sup>，而天主却乐于帮助人除去这种限制。

天主是爱，祂「不动怒，不以不义为乐，却凡事包容」(格前 13: 5,7)，祂不断向人传达的爱，是一种无条件，不因人们不能避免的过错而改变的爱，祂却完全和最终把过犯删除：

「你必将我们的一切罪过投入海底」  
(米 7:19; 参见咏 32:1; 103:12)

耶稣从不呼吁人们祈求天主的宽恕，因为他认为天父在传达祂的爱时已宽恕了我们，不论我们是否堪当(参见玛 5:44-48; 参见罗 5:6)<sup>225</sup>。耶稣所祈求的是人的过失和罪过不会成为停止表达爱的因由，正如人冒犯天主却不能妨碍祂继续传达祂对我们的爱一样。

---

<sup>221</sup> 「宽免我们的罪过」(路 11:4)

<sup>222</sup> 参见巴 1:13; 咏 50:6。「你若犯罪，为他有什么害？你若作恶多端，又能加害他什么？」(约 35:6); 「他们果真触怒我吗？——上主的断语——岂不是触犯自己，使自己满面羞惭？」(耶 7:19)

<sup>223</sup> 「谁能控告天主所拣选的人呢？是使人成义的天主吗？谁能定他们的罪？是那已死或更好说已复活，现今在天主右边，代我们转求的基督耶稣吗？」(罗 8:33-34)

<sup>224</sup> 按梵二，罪恶「贬抑人性尊严，阻止人圆满发展自身」(现代 13)

<sup>225</sup> 「基督在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就为我们死了，这证明了天主怎样爱我们。」(罗 5:8; 参见 11:28)

宽免别人的罪债，如要像天父一样，就必须在别人请求之前给与宽免<sup>226</sup>，才可避免负债者感到被羞辱。罪人与天父见面时并不是要人忍辱求饶地罗列出自己的过失，而是一个令人鼓舞的经验，体会天主丰厚的慈爱（参见路 15；欧 2）。同样，专免罪债不应令负债者对他的情况感到不安，帮助他走出困境的人必须表达出传达生命那种喜悦。这种态度使天父的爱产生实际的效能(玛 18:23-25)。

随时乐意宽免罪债，实际上表现对某种关系的忠信，有甚于别人对他所犯的过失，这使人肖似天父，并承认是祂的子女。反之，人若不宽恕他的弟兄，就等同关闭自己，使自己无法明白天父的爱。

---

<sup>226</sup> 重复耶稣的教导，我们大可说：「你们若只宽恕那些请求你们宽恕等人，你们还有什么赏报？那些非信徒不是也这样作吗？连非信徒也能宽恕那些请求他们的人。但你们，应如同你们的天父，当你们犯罪违反祂时，祂仍宽恕你们」（参见玛 5:46-48）

## 表一

瑪竇福音	若望福音
6:9b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	我们在天主的父亲 17:1 父啊 12:28 光荣你的名罢 17:6 我将你的名, 已显示...
6:10 者的旨意	愿你的旨意承行 4:34 承行派遣我来
6:11 求你今天赐给我们	我们的日用粮, 6:34 把这样的食粮 常常赐给我们罢
6:13 他们脱免邪恶	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17:15 求你保护

## 表二

玛 6:2	玛 6:5	玛 6:16
所以, 当 你们施舍时, 不可在你们 前面吹号, 如同假善人 在会堂及 街市上 所行的一样, 为受人的称赞。 我实在告诉你们, 他们已获得了 他们的赏报。	当 你祈祷时, 不要  如同假善人一样, 爱在会堂及 十字街头立着 祈祷, 为显示给人。 我实在告诉你们, 他们已获得了 他们的赏报。	几时 你们禁食, 不要  如同假善人一样, 面带愁容, 因为他们苦丧着脸,  是为叫人看出他们禁食来。 我实在告诉你们, 他们已获得了 他们的赏报。